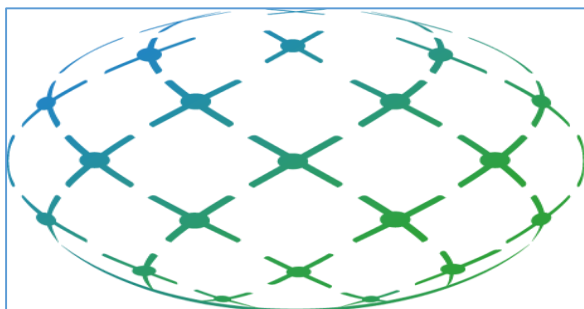




中构新材

NEEQ: 839777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杨培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春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春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3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41

第五节 行业信息 45

第六节 公司治理 46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52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中构新材	指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晟乾钢品	指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
晟乾集团	指	厦门晟乾集团有限公司
漳浦盛新	指	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
扬州中构	指	扬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中构	指	惠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构信息技术	指	厦门中构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构供应链	指	厦门中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漳州铭图	指	漳州铭图工贸有限公司
晟乾新能源	指	厦门晟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豪立林	指	厦门豪立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方富行	指	厦门东方富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益富行	指	厦门恒益富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	指	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程（试行）》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期初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钢结构	指	由钢制材料组成的结构，是主要的建筑结构类型之一
组合楼承板	指	又可称为楼承板、承重板、楼层板、楼盖板、钢承板，指使用压型钢板作为混凝土楼板的永久性模板，而且压型钢板或钢筋桁架在使用阶段与混凝土一起共同工作的钢结构建筑材料。
钢筋桁架楼承板		将楼板中的钢筋进行工厂化加工，然后将加工成型的钢筋桁架与镀锌压型钢板焊接成一体的组合构件。施工时可以将钢筋桁架模板直接铺设在结构上，进行简单的钢筋安装，便可浇筑砼，该项技术是新型建筑材料工艺。

BIPV		光 伏 建 筑 一 体 化 (Building Integrated Photocoltaics), 是将太阳能光伏发电产品集成到建筑上的技术或光伏建筑一体化, 指在建筑外围保护结构的表面安装光伏组件提供电力, 同时作为建筑结构的功能部分, 其为一种光伏发电模块和建筑的集成系统, 所形成的产品可广泛应用建筑物的遮阳、幕墙、屋顶、门窗等。
聚氨酯夹心板	指	聚氨酯夹心板是一种外形美观, 整体效果好, 集承重、保温、防火、防水于一体, 且无需二次装修, 安装快捷方便, 施工周期短, 综合效益好, 具有良好的性价比优势, 是一种用途广泛、极具潜力的高效节能建筑围护材料, 也是国家建设部提倡和推广的一种新型节能板材。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amen Zhonggou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rp.,Ltd		
	ZOGO		
法定代表人	杨培顺	成立时间	2005 年 1 月 18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厦门晟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杨培顺），一致行动人为（厦门豪立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恒益富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晟乾集团有限公司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金属制品业（33）-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331）-金属结构制造（331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新型绿色建筑楼承板的研发、智能制造、生产、销售及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中构新材	证券代码	839777
挂牌时间	2016 年 11 月 14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3,64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金圆统一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2 号厦门国际金融中心 11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林春燕	联系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湾 478 号 2801 单元
电话	0592-5705739	电子邮箱	409865568@qq.com
传真	0592-5705863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湾 478 号 2801 单元	邮政编码	361021
公司网址	https://www.zoogo.net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6769261496E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湾 478 号 2801 单元		
注册资本（元）	73,64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一、商业模式

自 2005 年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以助力行业发展为己任，塑造民族品牌为目标，专注于推广绿色建筑智能制造产业协同平台，致力于装配式建筑金属维护系统、BIPV 光伏一体化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目前业务已覆盖全国大部分城市。公司主营产品主要运用在公共工程、多高层建筑、工业厂房、产业物流园和装配式住宅等城市地标建筑，如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平安科技大厦、海口国际免税城、嘉民物流园、重庆陆海国际中心等；主要客户来自中国乃至世界 500 强企业，如中国建筑、中国中冶、中国铁建等。

为深入贯彻落实《“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中构新材力推四轮驱动（智能制作、平台协作、渠道合作、科技创作）作为企业创新发展的商业模式，以智能工厂为载体布局新赛道、触发新动能、带动新终端，从而实现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公司致力于解决“信息不对称、物流难跨区、产销不均衡”三大行业壁垒，联动行业上下游共同推进“本地化加工、同城化配送、数字化管理”等运营模式，为全国客户提供“效率高、品质高、价值高”的超高层服务。

中构新材在业内率先研发推出“智能制造”柔性供应链系统，搭建绿色装配式建筑智能生产体系。具体而言，公司推进绿色楼板智能制造工业软件及工控平台的研发项目，通过工业智能数据可视化平台与生产设备间的互联互通，对生产环节的数据进行实时采集，利用 BI 等可视化分析软件进行实时展示分析，并通过 MES 系统完成生产线智能调度，实现高效生产。从全流程数据采集加工处理到可视化展示的智能制造数据应用；从智能设备生产升级到智能化工厂模式；从传统的工厂管理升级到现代信息化系统管理，并以行业的高度，输出整套智能化体系，对行业智能化技术进步起到引领示范作用。

同时，为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目标，以数字化赋能福建省新能源创新高效发展，中构新材在绿色装配式建筑产品的基础上，构建了光伏建筑一体化 BIPV 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提供工商业屋顶整体智能解决方案，2023 年 12 月中构漳浦盛新研发基地 910KW 光电项目成功封测并网，2024 年 3 月漳浦生产基地铭图工厂 1250.7KWp 光伏项目开工，践行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助推光伏建筑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追光“筑”梦，创新前行，中构新材始终活跃在数字

化赋能制造业变革发展的创新道路的前列。

2024 年 8 月，子公司晟乾钢品聚氨酯节能板材全自动生产线正式投产，该生产线采用了国际国内先进的辊压成型技术和聚氨酯（化工）发泡技术、复合传送技术、数控伺服控制技术、变频矢量技术和液压控制技术、自动堆垛技术，主要产品包括聚氨酯墙面板、聚氨酯屋面板和聚氨酯冷库板等。聚氨酯节能板材生产线是晟乾钢品深耕建筑金属围护行业的重要标志，带动包括原材料供应、设备制造、物流配送等上下游行业的发展，形成产业集群，增强整个区域的产业链活力，为客户提供装配式建筑标准化的整体智能一站式解决方案。

“至高者，不止步”，一路走来，中构新材获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厦门市重点产业龙头骨干民营企业”、“福建省创新型民营企业 100 强”等多项荣誉称号；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融合应用“工艺数字化”荣获“十四·五”国家智能制造优秀场景；2024 年 2 月 6 日，中构新材获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授牌“厦门中构装配式建筑钢结构研发中心”。未来，中构新材将持续进行数字创新、智造升级，全力推进数字技术与建筑业深度融合，为商业伙伴带来共赢合作，与行业共筑规范之路。

（一） 总体经营模式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钢结构建筑工程承包商与少部分指定产品品牌的业主单位，主要通过市场竞标或商业洽谈的方式获取订单并签订销售合同，继而各业务部门分工协作，按原材料采购、图纸深化及排版、安排生产、验收入库、发货、售后服务等流程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及产品。产品将在公司和各子公司生产基地同步进行生产，并采用外协生产的方式向运输距离较远的客户供货，从而在全国市场进行全面布局，充分展现了公司协同订单、协调生产、协调调度的良好运作优势。

（二） 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根据订单信息制定采购计划，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镀锌钢卷、彩钢板以及钢筋线材等相关辅材，主要供应商为钢贸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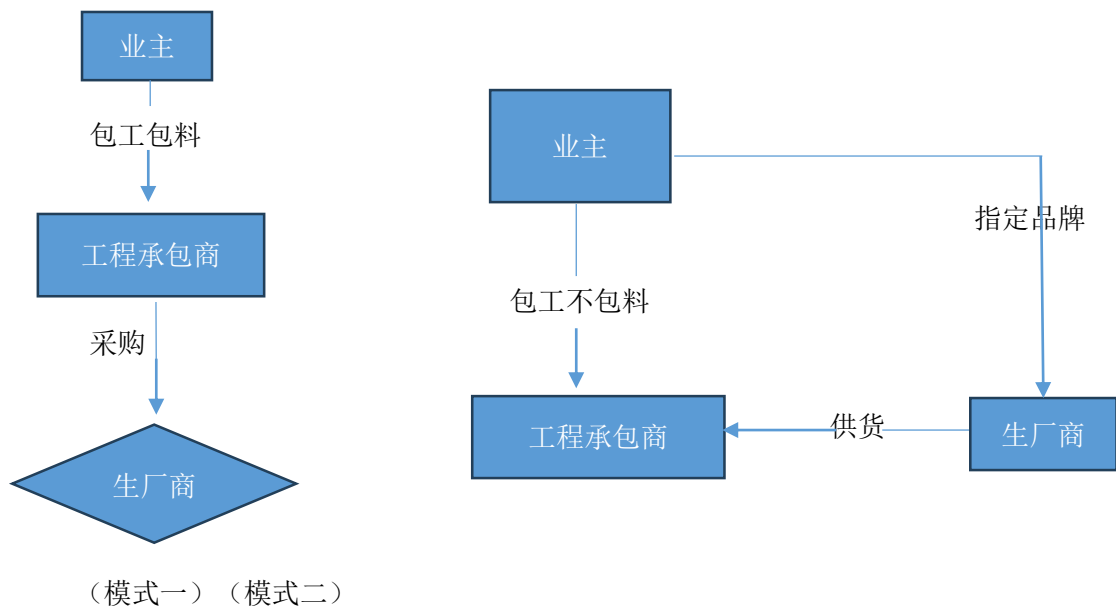
公司建有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记录供应商价格水平、商品质量、售后服务等情况，并由专员对关键材料供应商按季度进行一次考核，对普通材料的供应商每半年进行一次考核，每年对供应商进行评分以便于分级管理，后续采购部在发起采购计划时将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进行市场询价并做出选择。为适应市场需求，采购部将持续关注钢贸市场价格，按季度组织会议调整公司产品价格，面对重大市场变化将迅速召开临时会议，以积极采取应对措施，最大程度降低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三） 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获得客户订单之后，技术部通过图纸拆解明确客户需求，各部门协同在此基础上确定采购及生产计划。客户订单主要在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生产基地进行加工生产，并且在运输距离过远的情况下也会考虑采用外协加工的模式，但外协的整体占比较低。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品质管理制度，在产品出厂前需要经过首件检验、巡回检验、末件检验、第三方检测等多个步骤，力行“高品质签约、高效益履约”的要求，为客户提供超高品质产品与服务，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

（四）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主要客户为钢结构建筑工程承包商和指定产品品牌的业主单位。针对钢结构建筑工程承包商，公司主要通过投标的方式获取订单；针对业主单位，公司主要通过接受业主考核，进入其供应商选择范围。两类客户的具体承接模式如下图所示：



公司建立了客户管理制度，通过销售量、综合实力、信用程度、资源优势、经营理念等指标，每年对客户进行分级，从而有针对性地进行营销并提供差异化服务。公司以“品质保障、服务保障及价格保障”为企业标签，通过服务带动销售，自成立以来保持着合同 100%履约的优良纪录，并就客户合同外或突发性的要求尽力予以满足，服务能力在业内属于顶尖水平。通过客户管理制度，公司还为客户提供了灵活的货款结算方式，积累了深厚的客户资源与品牌口碑，与客户实现了互惠双赢。

公司凭借着强大的研发能力、设计水平、施工能力和高效的专业化销售团队，为客户提供包

括技术咨询、图纸及方案的验算把关、施工现场指导等增值服务，可以做到准确传达客户需求，继续在钢结构楼承板行业保持着优异的市场份额以及强大的行业竞争力。

二、经营计划及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298,854,623.82 元，上年同期为 463,430,980.42 元，降低了 35.5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023,046.29 元，上年同期为 11,139,097.97 元，降低了 288.73%；扣非后净利润-20,424,741.28 元，上年同期为 6,016,763.47 元，降低了 439.46%。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计 461,042,498.79 元，上年期末为 476,329,349.06 元，降低了 3.21%；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16,791,039.24 元，上年期末为 137,601,055.44 元，降低了 15.12%。

(二) 行业情况

(一) 钢结构行业情况

(1) 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是建筑行业现代工业化生产方式的代表，符合节能减排和碳中和目标

钢结构具有强度高、自重轻、抗震性能好、工业化程度高、施工周期短、环境污染少及可塑性强等综合优点，应用于如工业厂房、高层及超高层建筑、民用住宅、公路铁路桥梁和海洋石油平台等诸多领域。随着现代工业技术的发展，建造房屋成批成套地制造，预制好房屋构件，运直接装配组成。装配式建筑通过使用的结构材料的不同可分为预制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钢结构、现代木结构建筑等，因为采用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信息化管理、智能化应用，是现代工业化生产方式的代表。装配式建筑遵循建筑全生命周期的可持续性原则，强调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一体化装修、信息化管理和智能化应用。通过工业化生产的优势提升效率和建筑品质，通过弹性化的设计满足需求变化，注重使用空间的可变性和持续更新的可能性，延长建筑寿命，从而避免资源浪费，减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实现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装配式建筑的优势有助于建立符合工业化标准要求的医院、学校等公共建筑体系，建造长寿命、高品质的绿色低碳公共建筑，推动现代医院、学校等公共建筑可持续健康发展。

(2) 钢结构装配式住宅政策红利持续释放

近年来，我国政府持续发文鼓励支持建筑业转型升级，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实现节能减排约束性目标，在顶层设计的支持下，装配式建筑正值风口，有望持续高速发展相关政策据不完全统计如下：

2016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提出要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制定装配式建筑设计、施工和验收规范，鼓励建筑企业装配式施工，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力争用 10 年左右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随着国家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顶层政策在地方逐步落地，钢结构建筑渗透率正处于上升通道中。按照国家推进装配式建筑的整体思路，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为重点推进地区，常住人口超过 300 万的其他城市为积极推进地区，其余城市为鼓励推进地区。重点推进地区及积极推进地区近期密集出台较多政策，支持公共建筑优先采用钢结构。随着政策逐步落地，装配式建筑对钢结构需求将迎来显著增量。

2021 年 10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印发 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明确提及：推广绿色低碳建材和绿色建造方式，加快推进新型建筑工业化，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推广钢结构住宅，推动建材循环利用，强化绿色设计和绿色施工管理。加强县城绿色低碳建设。大力推进城镇既有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节能改造，提升建筑节能低碳水平。逐步开展建筑能耗限额管理，推行建筑能效测评标识，开展建筑领域低碳发展绩效评估。全面推广绿色低碳建材，推动建筑材料循环利用。

2021 年 10 月 24 日，国务院出台了《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对各行业都做出了部署，提出要推进城乡建设绿色低碳转型，加快推进新型建筑工业化，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推广钢结构住宅，推动建材循环利用，推进建筑太阳能光伏一体化建设，鼓励建设零碳建筑和近零能耗建筑。可见发展绿色建筑和推进建筑节能之所以重要，是因为建筑领域减碳已成为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关键一环。面对新时代新征程的新发展要求，党中央、国务院再度明确装配式建筑发展新要求，必将再次推进以装配式建筑为代表的新型建筑工业化朝着更大规模、更高水平、更高质量方向深远发展，钢结构装配式建筑产业必将迎来快速发展的黄金期。

2021 年 10 月，根据中国钢结构协会发布的《钢结构行业“十四五”规划及 2035 年远景目标》提出钢结构行业“十四五”期间发展目标：到 2025 年底，全国钢结构用量达到 1.4 亿吨左右，占全国粗钢产量比例 15%以上，钢结构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 15%以上。到 2035 年，我国钢结构建筑应用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钢结构用量达到每年 2 亿吨以上，占粗钢产量 25%以上，钢结构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逐步达到 40%左右，基本实现钢结构建造智能化。

2022 年 1 月，住建部印发了《“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指出“十四五”期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以上，打造一批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形成一批建筑机器人标志性产品，培育一批智能建造和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

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质量强国建设纲要》重磅文件中再次对装配式建筑发展提出明确要求《纲要》明确指出“鼓励企业建立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生产、施工、安装全生命周期质量控制体系，推行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驻厂监造”等，将装配式建筑作为提升建设工程品质、打造“中国建造”升级版的重要内容。

2023 年 12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及引导文件，到 2020 年，我国装配型房屋占新增房屋的比重超过 15%以上（部分区域超过 20%），到 2025 年，我国装配式施工房屋占新增房屋的比重争取超过 30%。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已于 2020 年明确提出以加快发展组装式建设为重点，积极促进建筑产业化升级的指导意见。“十四五”计划中明确了优先发展智慧楼宇，促进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和钢结构居住建筑，构建低碳都市的建设策略。综上，装配式建筑将迎来爆发式成长。

(1) 钢结构智能制造是钢结构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必经之路

近年来，我国人口生育率降低，老龄化社会逐渐到来。劳动密集型企业严重依赖人口红利，人口红利的消失使得低成本劳动力成为稀缺资源，传统制造业正在面临人力成本日益提升的难题。因此，通过智能制造加快我国传统制造业的转型升级，推动“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方向发展，将成为我国工业化进程的必然选择。2018 年 5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工程院发表讲话，提出要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推动产业技术变革和优化升级，推动制造业产业模式和企业形态根本性转变，以“鼎新”带动“革故”，以增量带动存量，促进我国产业迈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

(2) 中国加快智能建筑与绿色建筑步伐

加快智能制造业的发展，是培育我国经济增长新动能的必由之路，是抢占未来经济和科技发展制高点的战略选择，对于推动我国制造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造我国制造业竞争新优势，实现制造强国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2021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要求：70%的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基本实现数字化网络化，建成 500 个以上引领行业发展的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制造业企业生产效率、产品良品率、能源资源利用率等显著提升，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水平明显提升。

2022 年 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标准委联合印发《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1 版)》，提到：“针对建材行业细分领域多、工艺差别明显等特点，围绕水泥、玻璃、陶瓷、玻璃纤维、混凝土、墙体材料、矿山等领域，制定工厂设计、工艺仿真、质量管控、仓储管理等智能工

厂规范或规程标准；制定基于 5G 的设备巡检、基于人工智能的缺陷检测、基于工业云的供应链协同、设备远程运维等指南标准”。

2022 年 1 月 19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要求：“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政策体系和产业体系基本建立，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以上，打造一批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形成一批建筑机器人标志性产品，培育一批智能建造和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加快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7 推广绿色建造方式”要求“在政府投资工程 and 大型公共建筑中全面推行绿色建造”。

2022 年 3 月 1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印发《“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要求：“到 2025 年，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 3.5 亿平方米以上，建设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 0.5 亿平方米以上，装配式建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全面新增建筑太阳能光伏装机容量 0.5 亿千瓦以上，地热能建筑应用面积 1 亿平方米以上，城镇建筑可再生能源替代率达到 8%，建筑能耗中电力消费比例超过 55%”。

2022 年 10 月 12 日，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要求：“完善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纳入政策实施范围的工程，要提高工程价款结算比例，工程进度款支付比例不低于已完工程价款的 80%”。

公司运用智能制造生产的绿色装配式建筑材料-钢筋桁架楼承板等产品适应绿色发展的政策，符合国家节能环保的要求，系新型绿色建材。随着我国的逐渐落实和深化，钢筋桁架楼承板的需用量和应用领域将在巩固中继续扩大拓展。近年来，我国钢筋桁架楼承板行业处于持续快速发展的水平，产值逐年增长，良好的宏观发展环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也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二）市场空间、竞争格局及行业地位

（1）中国的钢结构建筑市场渗透率尚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由于欧美发达国家发展钢结构较早，钢结构建筑已成为主要的建筑结构形式，美国钢结构建筑用钢量占比逾 50%，日韩等国家的钢结构建筑用钢量占比约 40%，而我国钢结构建筑占比只有 5%-7%，中国的钢结构建筑市场渗透率还有较大提升空间。

根据广发证券 2022 年 2 月建筑行业专题研报预测，钢结构行业在未来的 5—10 年间将迎来 10%-15%年增速的高增长期。据预测 2022-2025 年，中国钢结构建筑行业用钢量可达 9,594、10,791、12,169、13,765 万吨，同比增速可达 12%、12%、13%、13%，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根据头豹研究院 2022 年 3 月《2022 年中国装配式建筑短报告：拥抱政策增长点》，预计

2026 年中国装配式建筑市场规模将达 2.5 万亿元，各地方政府积极响应中央政府的号召，纷纷发布相关政策来规划本省装配式建筑的发展，全国大部分省份计划在 2025 年实现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 30%-40%。按照装配式建筑结构体系划分，装配式建筑可分为预制混凝土结构、钢结构和木结构，在这三种装配式建筑中，钢结构更加环保节能，更符合节能减排和碳中和目标，并且中央及地方政府纷纷出台政策推动其发展，政策倾向性明显，其有望成为未来主流发展模式。

（2）钢结构行业竞争格局

从总体上看，我国钢结构企业众多，市场较为分散，但真正上规模、有影响力的企业并不多，形成了“大行业，小企业”的行业特征。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多高层及大跨度钢结构，虽然相比轻钢结构行业市场集中度更高，但由于行业门槛相对较低，生产企业众多，市场基本处于完全竞争状态。包括公司在内，钢结构组合楼板市场目前已经逐步形成了一批规模大、实力强、品牌度高的优秀企业，但仍缺乏具有绝对话语权的龙头企业。公司进入钢结构组合楼板行业较早，以顶尖的供货能力为基础，通过突出的产品质量及服务意识，打造了“中构”的品牌口碑。

（3）公司在钢行业内的定位

公司定位于国家积极鼓励的绿色低碳行业，是建筑业变革的中坚力量。公司将持续提升管理信息化、生产智能化水平，致力于成为专业技术最先进、质量最优、客户满意度最高的、经营规模最大的精品钢结构制造研发基地。公司是目前国内较大的钢结构及配套专业制造商，已经实现规模化、专业化生产格局，同时在公司内部也形成了多品种、多规格型号的专业化分工协作生产模式，在钢结构行业领域具有较强竞争力，具体表现在以下各方面：

A、在钢结构制造领域：公司聚焦于轻钢结构、空间钢结构、装配式建筑等中、高端应用领域，公司在行业内具有加工精度高、产品质量优和交货能力强等核心优势。对于质量要求高、工期要求短的规模大、难度高项目的订单承接，公司具有比较明显的竞争优势。

B、在钢结构绿色装配式建筑材料领域：目前国家在政策层面明确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产业，公司牢牢抓住绿色装配式建筑的核心技术及产品为钢结构部品部件，公司在钢结构详图深化、云排版、制作工艺、智能制造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将持续得到巩固和增强。

（三）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厦门市第一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5100004，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 2022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6 日。 2、生产企业“特级”评价：2022 年 7 月 7 日，依据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关于公布“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楼盖板生产企业评价等级”单位名单》（中建金协〔2022〕40 号）中构新材成功获得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楼盖板生产企业“特级”评价。 3、福建省专精特新：2022 年 8 月 24 日，依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闽政〔2020〕3 号）、《福建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福建省加大力度助企纾困激发中小企业发展活力的若干意见》（闽中小企业办〔2022〕1 号），根据《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闽工信法规〔2020〕118 号）、《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2 年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申报工作的通知》（闽工信函中小〔2022〕76 号）等文件精神，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 2022 年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 2022 年至 2025 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98,854,623.82	463,430,980.42	-35.51%
毛利率%	8.02%	11.1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23,046.29	11,139,097.97	-288.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424,741.28	6,016,763.47	-439.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53%	9.1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06%	4.94%	-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16	-281.2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61,042,498.79	476,329,349.06	-3.21%
负债总计	342,933,040.25	335,764,285.57	2.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791,039.24	137,601,055.44	-15.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9	1.87	-14.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56%	64.6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4.38%	70.49%	-
流动比率	0.66	1.09	-
利息保障倍数	-1.30	2.0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02.77	50,733,929.31	-100.29%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3	3.46	-
存货周转率	10.68	13.9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21%	5.5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5.51%	-2.16%	-
净利润增长率%	-314.64%	-45.7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543,625.88	0.77%	35,840,407.18	7.52%	-90.11%
应收票据	12,991,836.97	2.82%	8,696,819.57	1.83%	49.39%
应收账款	120,130,459.36	26.06%	125,936,704.28	26.44%	-4.61%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0.00	0.00%	-
预付款项	3,251,808.75	0.71%	6,844,194.59	1.44%	-52.49%
其他应收款	1,237,240.35	0.27%	4,075,441.93	0.86%	-69.64%

存货	26,217,859.81	5.69%	29,212,975.07	6.13%	-10.25%
其他流动资产	5,644,191.89	1.22%	5,341,420.89	1.12%	5.67%
投资性房地产	69,703,074.45	15.12%	65,326,042.57	13.71%	6.70%
固定资产	156,245,325.57	33.89%	140,229,616.55	29.44%	11.42%
在建工程	21,792,458.73	4.73%	18,221,013.00	3.83%	19.60%
无形资产	10,755,412.14	2.33%	8,438,701.81	1.77%	27.45%
长期待摊费用	7,069,226.73	1.53%	7,414,434.17	1.56%	-4.66%
使用权资产	12,193,992.00	2.64%	11,338,345.30	2.38%	7.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35,019.00	0.38%	1,815,419.00	0.38%	-4.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30,967.16	1.85%	7,597,813.15	1.60%	12.28%
短期借款	101,541,739.53	22.02%	73,205,048.72	15.37%	38.71%
应付票据	2,740,000.00	0.59%	0.00	0.00%	100.00%
应付账款	27,560,734.87	5.98%	45,769,014.03	9.61%	-39.78%
预收款项	345,690.18	0.07%	46,018.03	0.01%	651.21%
合同负债	10,656,810.00	2.31%	8,780,142.09	1.84%	21.37%
应付职工薪酬	1,993,225.58	0.43%	2,672,229.31	0.56%	-25.41%
应交税费	1,902,954.28	0.41%	4,846,048.27	1.02%	-60.73%
其他应付款	1,588,410.47	0.34%	4,097,444.66	0.86%	-61.23%
长期借款	69,491,140.76	15.07%	123,724,865.76	25.97%	-43.83%
租赁负债	10,476,366.34	2.27%	10,496,376.72	2.20%	-0.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9.87	0.00%	2,834,586.33	0.60%	-99.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055,128.93	22.79%	49,830,704.45	10.46%	110.82%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0.00	0.00%	0.00%
递延收益	912,482.29	0.20%	0.00	0.00%	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666,027.15	1.88%	9,461,807.20	1.99%	-8.4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降幅 90.1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支付供应商货款致使应付账款减少和新购置了固定资产引起降幅；
- 2、应收票据：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幅 49.3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有所上升；
- 3、预付账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降幅 52.49%，主要原因是预付供应商货款比例下降；
- 4、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降幅 69.64%，主要原因是晟乾钢品收回待弥补的拆迁支出引起的下降；
- 5、存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降幅 10.25%，主要原因是营业额下降降低存货储备；
- 6、固定资产：报告期内较上年期末增幅 11.42%，主要原始是增加了新产品的生产线；
- 7、在建工程：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幅 19.60%，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晟乾钢品厂房建设投入增加；

- 8、无形资产：报告期内较上年期末增幅 27.45%，主要原因是晟乾钢品拆除 2 号厂房重新建设 8 号厂房，相关土地使用权调整至无形资产所致；
- 9、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幅 12.28%，主要原因是可在未来弥补亏损的企业所得税的增加；
- 10、短期借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幅 38.71%，主要原因增加了银行的流动资金贷款；
- 11、应付票据：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幅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增加了银行承兑汇票；
- 12、应付账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降幅 39.7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底支付 2024 年度的供应商货款比例较高引起降幅；
- 13、预收账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幅 651.21%，主要原因是预收客户租金的增加；
- 14、合同负债：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幅 21.3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末预收客户货款对比 2023 年上升；
- 15、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降幅 25.41%，主要原因是公司自动化程度提高降低了员工人数；
- 16、应交税费：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降幅 60.7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 2024 年 12 月份应交税金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金额下降；
- 17、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降幅 61.2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退了押金和保证金；
- 18、长期借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降幅 43.8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9、递延所得税负债：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负债降幅 99.92%，主要原因报告期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下降；
-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幅 110.82%，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利息的金额较大；
- 21、递延收益：报告期较上年增加增幅 100.00%，主要是递延的机器设备投入的政府补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98,854,623.82	-	463,430,980.42	-	-35.51%
营业成本	274,889,750.77	91.98%	411,756,936.92	88.85%	-33.24%
毛利率%	8.02%	-	11.15%	-	-
税金及附加	2,305,810.19	0.77%	1,738,576.47	0.38%	32.63%
销售费用	4,936,756.20	1.65%	6,437,801.29	1.39%	-23.32%
管理费用	16,520,236.48	5.53%	16,921,272.07	3.65%	-2.37%
研发费用	10,201,680.21	3.41%	12,363,835.00	2.67%	-17.49%
财务费用	11,573,786.47	3.87%	7,827,430.42	1.69%	47.86%
信用减值损失	-4,258,813.15	-1.43%	-1,889,653.67	-0.41%	125.38%
资产减值损失	-251,268.11	-0.08%	-34,550.83	-0.01%	627.24%
其他收益	1,748,357.42	0.59%	6,465,335.72	1.40%	-72.96%
投资收益	-7,671.06	0.00%	-1,109,152.69	-0.24%	99.31%
资产处置收益	-115,873.96	-0.04%	4,105.99	0.00%	-2,922.07%
营业利润	-24,458,665.36	-8.18%	9,821,212.77	2.12%	-349.04%
营业外收入	1,902,701.26	0.64%	62,523.18	0.01%	2,943.19%
营业外支出	3,803,838.78	1.27%	419,583.33	0.09%	806.58%
所得税费用	-3,690,997.92	-1.24%	-1,097,324.03	-0.24%	-236.36%
净利润	-22,668,804.96	-7.59%	10,561,476.65	2.28%	-314.6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降幅 35.51%，主要原因是在报告期内产品主要原材料镀锌钢及螺纹钢单价下跌，引起产品销售单价下跌，同时产品的销售量也有小幅度的下跌，一并引起的营业收入的降幅；
- 2、营业成本：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降幅 33.24%，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下降，成本相应下降；
- 3、毛利率：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降幅 28.0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受市场竞争的引起产品单价下降；
- 4、税金及附加：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增幅 32.6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增房产增加了房产税引起的税金及附加增加；
- 5、销售费用：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降幅 23.3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销售奖金下降；
- 6、研发费用：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降幅 17.49%，主要原因是公司适当降低了一些研发费用的投入；
- 7、财务费用：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增幅 47.86%，主要原因是原资本化的长期借款利息在相关工程转固定资产后费用化及银行融资金额增加；
- 8、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增幅 125.38%，主要原因是公司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增加引起；
- 9、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增幅 627.24%，主要原因是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加；
- 10、其他收益：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降幅 72.9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政府奖补和扶持金额下降；

- 11、投资收益：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增幅 99.31%，主要原因是应收票据重分类，转移并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产生的融资费用变动；
- 12、资产处置收益：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降幅 2922.07%，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处置收益的下降；
- 13、营业利润：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降幅 349.04%，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毛利率下降；
- 14、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增幅 2943.19%，主要原因是晟乾钢品收到政府拆迁补偿结余款；
- 15、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增幅 806.5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漳浦盛新被诉讼的支付款；
- 16、所得税：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降幅 236.3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利润总额下降及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 17、净利润：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降幅 314.6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营业利润下降。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8,325,892.14	452,354,147.78	-36.26%
其他业务收入	10,528,731.68	11,076,832.64	-4.95%
主营业务成本	269,264,382.77	405,135,928.47	-33.54%
其他业务成本	5,625,368.00	6,621,008.45	-15.0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装配式建筑材料-楼承板	223,272,872.97	205,960,694.18	7.75%	-39.01%	-36.91%	-3.07%
装配式建筑材料-屋面材料	28,491,893.95	28,752,242.07	-0.91%	-29.59%	-26.75%	-3.90%
装配式建筑材料-墙体材料	7,570,235.55	7,153,309.36	5.51%	-42.29%	-38.14%	-6.34%
光伏建筑一体化材料	8,961,867.05	8,517,089.77	4.96%	-46.01%	-42.76%	-5.40%

其他	30,557,754.31	24,506,415.39	19.80%	12.51%	25.04%	-8.04%
----	---------------	---------------	--------	--------	--------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24 年公司收入构成方面，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销售业务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动，主要是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了，主要的原因是报告期内产品主要原材料单价下调，引起产品营业收入的下降，公司生产产品的固定成本占比较高，毛利率也同步下降。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43,708,451.53	14.63%	否
2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7,348,401.77	5.80%	否
3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8,953,842.41	3.00%	否
4	深圳中宝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8,877,047.54	2.97%	否
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444,123.18	2.83%	否
合计		87,331,866.43	29.2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海南佰达恒瑞贸易有限公司	18,573,799.35	7.02%	否
2	冠县创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15,721,672.32	5.95%	否
3	无锡龙之泽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4,482,612.52	5.48%	否
4	漳州路桥物资发展有限公司	13,912,212.09	5.26%	否
5	广东合创达钢材有限公司	10,964,856.35	4.15%	否
合计		73,655,152.63	27.86%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02.77	50,733,929.31	-100.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93,531.05	-46,925,536.36	26.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 212, 017. 54	13, 924, 571. 35	-69. 75%
---------------	-----------------	------------------	----------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一年度降幅 100. 2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的下降，并增加了供应商货款的支付比例引起经营活动的现金支出的增幅，从而引起经营现金流净额的降幅；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一年度增幅 50. 8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降低固定资产的投入；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一年度降幅 69. 7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对比上一年度未发生吸收投资款，报告期内归还了到期的银行长期借款和利息。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钢构围护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和服务	50, 000, 000. 00	204, 894, 516. 55	58, 814, 467. 04	70, 943, 432. 40	- 5, 870, 463. 33

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组合楼承板的研发、生产、销售	15,800,000.00	37,550,484.64	30,701,482.12	18,423,059.42	-2,504,041.53
扬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组合楼承板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000.00	18,046,990.54	5,476,709.49	53,235,623.96	-3,320,555.87
惠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组合楼承板的研发、生产、销售	12,000,000.00	36,079,504.95	16,337,492.44	84,167,193.76	-385,975.89
厦	控	楼	3,000,000.00	1,460,733.07	989,669.23	871,681.41	-

门中构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承板智能制造工业软件及工平台的研发					1,623,979.76
漳州铭图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金属制品加工、销售	6,000,000.00	23,994,791.38	6,203,024.95	992,274.37	308,904.32
厦门晟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00.00	1,623.47	-2,376.53	0.00	-9,425.69
厦门	控股	供应	10,000,000.00	47,147,358.12	10,421,947.69	214,281,933.84	397,097.17

中 构 供 应 链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链 管 理 服 务 ； 金 属 材 料 销 售 ； 金 属 制 品 销 售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	---------	---------

研发支出金额	10,201,680.21	12,363,835.0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1%	2.67%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以下	34	29
研发人员合计	35	3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1.90%	12.99%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1	6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9	4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了 5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6 项软件著作权，终止了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报告期以来，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通过持续性研发投入，提升生产的工业自动化程度，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2024 年研发费用投入 10,201,680.21 元，2023 年研发费用投入 12,363,835.00 元，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分别为 3.41%、2.67%，研发成果有显著成效。近三年，公司机械化由工业 2.0 升级到智能化的工业 4.0 模式，各生产基地先后建立了 13 条全自动桁架楼承板生产线，近三年的桁架产量大幅增长。在工业模式方面，公司在业内率先构筑了业务协同、交互、分析和改进等全方位立体化的 IOT 物联网智能管理平台系统,实现客服端咨询单下单到出货的端到端服务，搭建了“中构智能制造”绿色装配式建筑智能生产体。公司从传统的工厂管理升级到现代信息化系统管理，从而颠覆性提高效能、革命性降低成本，奠定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并为行业开发出一条可借鉴的发展模式，带动行业整体高速前行。公司未来还将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基地工业信息化程度，为不同地区、不同应用环境客户提供更丰富的供应链闭环管理体验,提高市场竞争力，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2024 年度，公司持续开展研发项目工作，研发项目共计 6 项。截至报告期末，已结项目 5 项。截至报告期还在研发的 1 项项目情况如下：公司于 2024 年 1 月立项研发“装配式建筑楼承板组合结
--

构的技术研究”项目，项目在报告期内持续进行，截至 2024 年底项目产品已完成产品设计和样品试制，预计 2025 年下半年实现项目验收。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收入确认	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收入情况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和附注五（三十二）所示。由于营业收入是中构新材公司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中构新材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且收入确认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发货验收单等；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客户函证 2024 年度销售额； (6)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发

		货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	---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行业发展趋势 1、政策指引不断细化，钢结构往公共配套及住宅渗透提升 随着我国十大产业振兴政策的逐渐落实和深化，钢筋桁架楼承板的需用量和应用领域将在巩固中继续扩大拓展。近年来，政策逐渐向钢结构建筑模式倾斜。国家政策不断推行钢结构建筑在建筑领域的应用，大力发展钢结构建筑。其中包括：1）住建部、发改委联合发文推广钢结构住宅，有望助力钢结构在住宅领域渗透率持续提升；2）引导新建公共建筑优先采用钢结构；3）鼓励医院、学校等公共建筑优先采用钢结构建筑；4）积极推进钢结构住宅和农房建设，完善钢结构建筑防火、防腐等性能与技术措施。据中国钢结构协会，华经产业研究院整理钢结构行业现状分析，根据中国钢结构协会发布的《钢结构行业“十四五”规划及 2035 年远景目标》，到 2025 年，全国钢结构用量达 1.4 亿吨，占全国粗钢产量比重达 15%以上。根据中国钢结构协会数据，2022 年我国钢结构产量 10180 万吨，同比增长 4.95%，占粗钢产量比重 10.05%，较发达国家平均 30%的比重仍有较大差距。钢结构建筑市场规模据测算，2021 年我国钢结构的市场规模为 8024.1 亿元。依据《钢结构行业“十四五”规划及 2035 年远景目标》中提到 2023 年达到 11200 万吨，同比增长 10.45%。同时，其加工量占粗钢产量的比重也在不断提升，由 2019 年的 8.04%上升至 2023 年的 10.89%，但较发达国家平均 30%的比重仍有较大差距，提升空间大。 近年来，国家连续发布了多项政策支持装配式建筑发展。《钢结构行业“十四五”规划及 2035 年
--

远景目标》提出钢结构行业“十四五”期间发展目标：到 2025 年底，全国钢结构用量达到 1.4 亿吨左右，占全国粗钢产量比例 15%以上，钢结构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 15%以上。到 2035 年，我国钢结构建筑应用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钢结构用量达到每年 2.0 亿吨以上，占粗钢产量 25%以上，钢结构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逐步达到 40%，基本实现钢结构智能建造。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以及有利市场环境的助推下，钢结构装配式建筑产业将迎来发展黄金期。

2、中国钢结构行业“强者恒强”格局可期

中国钢结构行业呈现出以下几个典型特征：

一是中国钢结构行业集中度偏低。龙头企业在市场上总体份额占比低，根据中国钢结构协会，华经产业研究院整理，2022 年根据产量口径统计，我国前五家上市公司市占率不足 7%，但由于近几年钢材价格频繁波动，加之产业政策调整及行业监管趋严，一些缺乏创新、实力较为薄弱、缺少资质、管理不健全的中小钢结构企业在竞争中难以为继，相继退出市场，叠加近几年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行业加速出清，头部企业市占率逐年提高。

二是制造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低，产线专业化分类水平偏低。大多数钢结构企业处于半自动化加工为主，人工参与程度高，产品生产线的专业化分类加工不明显。

三是工厂产能供给严重不均衡。相对比而言，头部几个企业订单量大，产能趋于饱和；中小企业订单不足，产能利用率低。

四是优势资源将进一步向龙头企业集中，头部垄断效应越来越强。例如钢材是钢结构企业的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浮动比较大，中小企业缺少集采渠道，定价话语权低，而规模的钢结构企业则具备集采、规模经济等优势，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更小。

随着优势资源进一步向龙头企业集中，钢结构技术标准、行业规范的完善将进一步加速中小企业退出市场，钢结构行业强者恒强格局可期。

3、智能制造将是钢结构产业转型的必然方向

在我国工业化水平稳步推进、人口红利消退，以及城镇化率快速提升等因素的背景下，制造业正面临人力成本不断提升的现象，智能制造将是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必经之路。

2021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规划指出“2025 年的具体目标为：70%的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基本实现数字化网络化，建成 500 个以上引领行业发展的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制造业企业生产效率、产品良品率、能源资源利用率等显著提升，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水平明显提升”。

公司目前已实现部分的智能制造，正在往深度的智能制造发展，争取做到智能制造+工业物联网。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秉承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理念，响应国家政策号召，加大力度扩展绿色装配式建筑金属维护系统、BIPV 光伏一体化等产品业务，基于数据化、信息化、闭环式的管理模式，为不同业态、不同客户群体、不同应用领域客户提供全方位技术管理服务，努力成为具有“专精特新”且在楼承板细分领域产品生产供应中的行业头部企业。

在产业的发展大趋势下，建筑体作为能源使用的终端物理场景，在建筑光伏一体化的转型升级后，真正实现了产能和用能对象的“合二为一”，是最环保最理想的绿色建筑形态。钢结构的主体结构可以直接作为光伏构件的支撑结构，既降低了安装施工的系统成本，更大大增加了光伏发电的立面空间，是产业发展的大势所趋。

2024 年，公司集“研发、设计、智能制造、供应链”等全产业链为一体，通过“中构智能制造”供应链闭环体系，形成一体化产供销链条，在研发新型性能钢筋桁架楼承板的同时，搭建 IOT 物联网智能管理平台系统，提高效能、降低成本，奠定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产品链条上 2024 年增加了聚氨酯墙面板、聚氨酯屋面板和聚氨酯冷库板，致使中构新材为客户提供墙面、楼面、屋面等全方面的产品。中构新材秉承“助力行业发展为己任，以共建民族品牌为目标，以绿色钢构为主营，延伸环保建材领域”的理念，致力于为客户带来便利产品，为伙伴带去共赢合作，为行业筑建规范之路！”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一、经营战略目标

公司将积极落实上述公司发展战略，扎实推进各项关键工作任务。保持原有绿色装配式钢结构组合楼承板的平稳快速发展，进一步加强产品研发，在保证质量的同时通过信息化的生产体系实现增产增效，加快 BIPV 光伏建筑一体化材料的业务发展，提高产品科技水平，促进绿色建筑一体化材料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板块高质量发展。

二、具体工作措施：

1、加大市场开拓力度：2025 年度内，公司将继续对珠三角及长三角地区市场全面发力，巩固广东、深圳、上海、江苏、浙江等地区市场地位的同时，以惠州中构、扬州中构生产基地为根基，保障并进一步扩大公司在珠三角、长三角及周边地区的市场占有率；其次，公司计划在下半年将业务市场版图由东部向中西部地区推进，逐步开拓四川、重庆等地区的绿色装配式钢构组合楼承板业务市场，加大公司在全国各地楼承板细分领域的品牌影响力，同时，公司计划开展进出口业务，先从承接国内客户的国外项目开始再逐步自己承接出口业务。同时对大型央企、央地合作客户项目进行深度挖掘，广泛参与各个业态绿色装配式钢构建筑材料潜在市场。

2、BIPV、智能制造等研发转换；

- （1）公司 2024 年度已阶段性完成了 BIPV 的研发成果测试，并取得相应的成果，2025 年公司计划在 BIPV 和智能制造上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开发新型性能产品，实现研发成果转换，并同步深挖客户资源达成 BIPV 光伏建筑一体化的销售业绩；
- （2）完善并跟踪营销管理系统、项目管理系统、协同制造系统等业务系统；
- （3）进行协同制造系统产品推广和充分应用，构建外协、采购、物流等有效数据一体化管理，保障已上线工厂的运行效果，提升系统建设深度；
- （4）完善信息化生产体系，利用生产经营所得进一步增加研发投入，增加新产品推广力度，扩大应用领域，为广大用户增强体验感。

3、进行管理创新和文化创新；持续推动管理创新，推进绩效管理，抓好人才培养，服务品牌传播，不断提升自身管理水平。在新的经济形势之下，公司管理层注重企业文化引领，带领全公司持续奋斗、创新进取，从客户、产品、经营、研发、质量、制造、人才培养、产业资源等全方位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

4、把握“数字化转型”的时代机遇；在稳步发展现有主营业务板块的同时，以钢结构大数据操作系统作为数字化指导思想，以经营管理数字化为建设核心目标，以制造环节数字化为重要抓手，打造以数据为引擎的“未来工厂”协同制造平台，实现域内钢结构分布式共享化制造，建设集营销、设计、制造、物流为一体的“钢结构未来工厂”生态圈，推进互联网、大数据等同钢结构装配式建筑实体产业深度融合。

通过 BIM、大数据、云计算等相关技术，将设计、采购、制造、运输等全流程数据纳入制造平台中，将钢结构工厂转变为数字化生产节点。在多工厂协同生产模式下，项目将根据“工程所在区域、构件类型、产品规格、工厂产能、运输距离”等关键要素分析后，进行任务包的拆分重组，派单给最合适的工厂和供应商群体，实现区域内钢结构分布式共享化制造，为客户提供精准的履约、稳定的质量、有竞争力的产品价格及一体化服务，进而形成企业独特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绿色装配式建筑材料组合楼承板销售，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较上年同期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包括钢筋线材、镀锌钢卷等相关材

	料，因钢材市场价格近两年来波动较大，公司虽然在行业深耕多年，仍可能存在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会通过紧盯市场价格、及时锁定同销售批次采购原材料的价格等方式降低原材料价格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客户违约风险	公司装配式建筑一体化的钢筋桁架楼承板产品大部分为城市标杆建筑或物流园区、产业园区等建筑使用的定制化产品，公司与客户签约后，主要通过收取合同定金及预收款、并及时跟踪生产进度安排、分阶段分批进行货款结算、与客户保持紧密沟通等方式防范客户违约风险，但仍可能由于客户自身原因（如客户经营状况、工期延缓或停滞等）而出现违约的情况，同时由于违约责任的追究时间跨度较长、程序较为复杂，一旦出现客户违约，公司生产经营将受到一定不利影响。公司目前注重客户的信用评级管理，对于央企、国企、上市公司等大型企业，内部信用评级审批后给予一定的信用欠款额度；对拟新合作的客户，注重前期业务考察，广泛收集相关资料，形成考察报告。必要时组成专项考察小组，多途径、深层次准确掌握对方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和相关信息，进一步降低客户违约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	钢结构建筑作为替代传统建筑形式的新型产业和绿色建筑的典型代表，是解决建筑业人工成本上升、资源浪费、环境污染等问题的必然选择。近年来，我国钢结构行业市场发展速度较快，生产楼承板的厂家也迅速增加，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如不能在行业竞争中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主要客户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最终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 29.23%。公司客户集中可以为公司带来稳定的销售订单，降低生产成本，维持良好的客户关系，同时降低销售费用。公司积极开拓新客户，开展全国市场战略，本期期末相比上期期末已经减少对主要客户的依赖。

宏观经济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目前主营绿色装配式建筑一体化的产品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城市地标建筑、公共工程、多高层建筑、工业厂房、产业物流园和装配式住宅一类的城市地标建筑等方面。建筑行业景气度与基础设施建设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有着紧密的联系，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密切相关。公司面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601,979.68	0.52%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2,611,113.87	2.24%
作为第三人	0.00	0.00%
合计	3,213,093.55	2.75%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024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29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2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0.00	3,000,000.00	2023年10月31日	2026年10月3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合计	-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无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5,000,000.00	5,0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5,000,000.00	5,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0.0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00	0.0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8,000,000.00	180,971.93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6,000,000.00	347,301.4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其他	12,070,000.00	1,887,755.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00	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00	0.00
提供财务资助	0.00	0.00
提供担保	0.00	0.00
委托理财	0.00	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00	0.00
贷款	0.00	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一、上表日常性管理交易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和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主要预计情况： 1、2024 年预计向厦门市欣德瑞进出口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500 万元； 2、2024 年预计向福建盛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100 万元，销售产品等 100 万元。 3、2024 年预计福建天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给公司提供光伏建筑安装服务人民币 200 万元。 二、上表日常性管理交易其他主要预计情况： 1、厦门晟乾集团有限公司预计为公司提供财务资金 1,000.00 万元； 2、扬州杰尔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向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服务，租金预计 205 万元，预计公司
--

向扬州杰尔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水费 1.5 万元，预计转销售电费给扬州杰尔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0.5 万元。

3、2024 年福建天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预计向公司采购光伏建筑一体化的材料 1500 万元。

三、其他

2024 公司未与福建天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2024 年 7 月 24 日福建天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股东厦门晟乾集团有限公司将该公司股权转让，该公司已不在是公司关联方。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发展公司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及子公司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2023 年 09 月 0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合计参与人数共 12 人，合计持有份额共 3,640,000 份，成立时每份 1.71 元，资金总额共 6,240,000 元。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定向发行的普通股股票，载体为持有人就参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即厦门恒益富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60）《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3-059）。

报告期内《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正常履行，员工刘可红将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转让给杨培顺，其他的股份及人数都未发生变动。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49）《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6 年 6		挂牌	同业竞争	承诺不构成同	正在履行中

	月 6 日			承诺	业竞争	
董监高	2016年6月6 日		挂牌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及其他承诺	承诺规范、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冻结	1,370,000.00	0.30%	票据保证金
集美区杏林湾路478号2802单元；漳浦盛新2-3号办公楼；晟乾钢品5号厂房、6号厂房、1号厂房、办公楼4楼D区、宿舍楼；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68,260,774.70	14.81%	银行授信抵押资产
集美区杏林湾路478号2801、2803、2804单元房产；集美区杏林湾路484号地下二层第355、356、357、752、753、754车位；漳浦盛新1#厂房，2-3办公楼；同安区环城东路207号1号、2号、3号、5号、6号、7号、办公楼、锅炉房、守卫室	固定资产	抵押	96,976,975.53	21.03%	银行授信抵押资产
厂房7/8号土地地块	土地	抵押	4,496,997.04	0.98%	银行授信抵押资产
晟乾钢品厂房8及二期光伏屋顶	在建工程	抵押	21,367,354.89	4.63%	银行授信抵押资产

在建					
总计	-	-	192,472,102.16	41.7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权利受限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0,515,000	82.18%	0	60,515,000	82.1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486,160	53.62%	0	39,486,160	53.62%
	董事、监事、高管	980,000	1.33%	0	980,000	1.3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125,000	17.82%	0	13,125,000	17.8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545,000	8.89%	0	6,545,000.00	8.89%
	董事、监事、高管	2,940,000	3.99%	0	2,940,000.00	3.9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73,640,000	-	0	73,64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1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厦门晟乾集团	37,436,000	0	37,436,000	50.84%	0	37,436,000	0	0

	有限公司								
2	杨培顺	8,595,160	0	8,595,160	11.67%	6,545,000.00	2,050,160	0	0
3	厦门豪立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80,000	0	5,880,000	7.98%	0	5,880,000	0	0
4	肖明土	3,920,000	0	3,920,000	5.32%	2,940,000.00	980,000	0	0
5	厦门恒益富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40,000	0	3,640,000	4.94%	3,640,000.00	0	0	0
6	曾就生	1,960,000	0	1,960,000	2.66%	0	1,960,000	0	0
7	许宝珠	1,960,000	0	1,960,000	2.66%	0	1,960,000	0	0
8	吴卫东	1,388,240	0	1,388,240	1.89%	0	1,388,240	0	0
9	杨漳森	872,245	0	872,245	1.18%	0	872,245	0	0
10	肖远兵	974,245	-410,000	564,245	0.77%	0	564,245	0	0
合计		66,625,890	-410,000	66,215,890	89.91%	13,125,000	53,090,89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杨培顺的配偶与肖明土系姑侄关系；杨培顺系晟乾集团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70%；杨培顺为厦门豪立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厦门恒益富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厦门晟乾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20 日，法定代表人为肖宝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50200581280062M，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

报告期末，晟乾集团持有公司 37,436,000 股，占比 50.8365%，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杨培顺，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6 年 7 月至 2004 年 12 月自由职业，2005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就职于厦门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末，杨培顺直接持有公司 11.6719%的股份，并通过厦门晟乾集团有限公司、厦门豪立林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恒益富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 63.7643%的股份，一共控制公司 75.4362%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	-------------	------	----------	------------	--------	-------------	----------------

1	2023 年 11 月 3 日	6,240,000.00	1,280,457.27	否	无	0.00	不适用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质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的情形。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杨培顺	董事长	男	1971年12月	2022年6月21日	2025年6月20日	8,595,160	0	8,595,160	11.67%
肖明土	董事、总经理	男	1981年3月	2022年6月21日	2025年6月20日	3,920,000	0	3,920,000	5.32%
许祈琦	董事	女	1976年3月	2022年6月21日	2025年6月20日	0	0	0	0.00%
林建生	董事	男	1970年12月	2022年6月21日	2025年6月20日	0	0	0	0.00%
肖巧鹏	董事	男	1989年5月	2022年6月21日	2025年6月20日	0	0	0	0.00%
高文彬	监事会主席	男	1977年1月	2023年9月4日	2025年6月20日	0	0	0	0.00%
王锦山	监事	男	1982年11月	2022年6月21日	2025年6月20日	0	0	0	0.00%
林华谦	监事	男	1986年12月	2022年6月21日	2025年6月20日	0	0	0	0.00%
林春	财务	女	1977年4月	2023年2月22日	2025年6月20日	0	0	0	0.00%

燕	负 责 人 兼 董 事 会 秘 书		月	日	日				
---	---	--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1、董事、总经理肖明土与控股股东厦门晟乾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培顺的配偶为姑侄关系；
- 2、董事肖巧鹏与控股股东厦门晟乾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培顺的配偶为姑侄关系；
- 3、董事、总经理肖明土与董事肖巧鹏为堂兄弟关系。
- 4、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8	1	3	36
生产人员	112	33	59	86
销售人员	17	12	13	16
技术人员	49	1	14	36
财务人员	19	3	8	14
行政人员	55	16	28	43
员工总计	290	66	125	23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45	32
专科	75	61
专科以下	168	136
员工总计	290	23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重视薪酬体系的建设。目前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奖金、加班加点工资和各类津贴（包括学历补贴、职称补贴、工龄补贴等）等项目组成。公司在核定的工资总额内，根据公司的经济效益状况和考核分配结果确定工资分配金额、工资分配形式和工资支付水平。公司实行以结构工资为主的工资分配制度，工资分配遵循效益原则、效率原则、公平原则。公司鼓励核心员工持股，激发员工创造性，增强员工归属感。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员工培训体系，根据发展需要，采取内训与外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员工培训工 作，以提升员工的岗位技能水平和业务能力，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及公司的健康发展，广泛深入开展 全员教育培训，全力构建学习型企业，打造学习型团队，培养和造就出一支满足公司需求、结构优化、 素质一流、富于创新的人才队伍。 报告期内，公司暂无离退休职工，无需要承担的离退休职工费用。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

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控制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建立的《承诺管理制度》《董事会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股东大会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监事会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开展各项公司治理活动。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运作规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员工利益的行为。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的能力。

（1） 业务独立性

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同时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不依赖与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2） 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

（3） 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各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权属明确。公司对所有的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没有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它资源的情况。

（4） 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相关人员均未在任何其他单位兼职。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独立、规范、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混合纳税现象。

(5) 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设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运行正常，本年度内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重大缺陷。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持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等涉及公司相关业务的各个环节，进行定期审计，监督和核查工作，对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跟踪整改，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水平。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146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胡敬东	龚小山		
	5 年	5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22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1461 号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构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构新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构新材，并履行

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收入情况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和附注五、（三十四）所示。由于营业收入是中构新材公司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中构新材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且收入确认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发货验收单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客户函证 2024 年度销售额； (6)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发货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 其他信息

中构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构新材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构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构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构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构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构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敬东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龚小山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25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543,625.88	35,840,407.18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五、（二）	12,991,836.97	8,696,819.57
应收账款	五、（三）	120,130,459.36	125,936,704.28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五、（四）	3,251,808.75	6,844,194.59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237,240.35	4,075,441.93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五、（六）	26,217,859.81	29,212,975.07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5,644,191.89	5,341,420.89
流动资产合计		173,017,023.01	215,947,963.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八)	69,703,074.45	65,326,042.57
固定资产	五、(九)	156,245,325.57	140,229,616.55
在建工程	五、(十)	21,792,458.73	18,221,013.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一)	12,193,992.00	11,338,345.30
无形资产	五、(十二)	10,755,412.14	8,438,701.81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三)	7,069,226.73	7,414,43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四)	8,530,967.16	7,597,813.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五)	1,735,019.00	1,815,41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025,475.78	260,381,385.55
资产总计		461,042,498.79	476,329,349.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七)	101,541,739.53	73,205,048.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五、(十八)	2,740,000.00	0.00
应付账款	五、(十九)	27,560,734.87	45,769,014.03
预收款项	五、(二十)	345,690.18	46,018.03
合同负债	五、(二十一)	10,656,810.00	8,780,142.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1,993,225.58	2,672,229.31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1,902,954.28	4,846,048.27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1,588,410.47	4,097,444.66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105,055,128.93	49,830,704.45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8,666,027.15	9,461,807.2
流动负债合计		262,050,720.99	198,708,456.76
非流动负债：		—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七)	69,491,140.76	123,724,865.76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八)	10,476,366.34	10,496,376.72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五、(二十九)	912,482.29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四)	2,329.87	2,834,586.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882,319.26	137,055,828.81
负债合计		342,933,040.25	335,764,285.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五、(三十)	73,640,000.00	73,6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五、(三十一)	7,790,950.39	7,577,920.30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五、(三十二)	5,519,957.20	5,519,957.20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三)	29,840,131.65	50,863,177.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791,039.24	137,601,055.44
少数股东权益		1,318,419.30	2,964,008.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109,458.54	140,565,063.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1,042,498.79	476,329,349.06

法定代表人：杨培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春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春燕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72,249.37	31,862,055.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9,934,050.00	4,516,819.57
应收账款	十五、(一)	106,490,385.11	102,303,941.99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1,728,176.69	1,842,220.83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34,074,707.54	2,414,978.81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13,011,681.11	13,006,220.68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14,497.68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67,325,747.50	155,946,237.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91,320,644.77	91,271,03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7,542,689.22	6,273,751.52
固定资产		17,640,484.46	18,718,388.66
在建工程		64,601.77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591,741.90	554,349.28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90,624.56	161,003.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47,393.29	2,322,441.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35,019.00	1,735,01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233,198.97	121,035,988.06
资产总计		291,558,946.47	276,982,225.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645,703.00	30,656,220.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2,740,000.00	0.00
应付账款		29,900,849.08	37,190,436.18
预收款项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832,287.75	920,016.45
应交税费		413,012.71	2,244,862.57
其他应付款		13,022,081.95	6,608,426.44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合同负债		3,180,431.66	6,095,277.58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086,252.09	39,326,402.47
其他流动负债		7,660,326.74	4,970,090.89
流动负债合计		197,480,944.98	128,011,733.53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4,416,000.00	51,008,0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912,482.29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28,482.29	51,008,000.00
负债合计		202,809,427.27	179,019,733.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73,640,000.00	73,6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7,791,120.30	7,577,920.30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5,519,957.20	5,519,957.20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798,441.70	11,224,614.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749,519.20	97,962,492.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1,558,946.47	276,982,225.7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三十四）	298,854,623.82	463,430,980.42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四）	298,854,623.82	463,430,980.42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320,428,020.32	457,045,852.17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四）	274,889,750.77	411,756,936.92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五）	2,305,810.19	1,738,576.47
销售费用	五、（三十六）	4,936,756.20	6,437,801.29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七）	16,520,236.48	16,921,272.07
研发费用	五、（三十八）	10,201,680.21	12,363,835.00

财务费用	五、(三十九)	11,573,786.47	7,827,430.42
其中：利息费用		11,484,879.20	7,706,880.91
利息收入		39,969.00	21,654.15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	1,748,357.42	6,465,335.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7,671.06	-1,109,152.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4,258,813.15	-1,889,653.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251,268.11	-34,550.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115,873.96	4,105.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458,665.36	9,821,212.77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五)	1,902,701.26	62,523.18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六)	3,803,838.78	419,583.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59,802.88	9,464,152.6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七)	-3,690,997.93	-1,097,324.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68,804.95	10,561,476.6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0.00	0.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68,804.95	10,561,476.6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5,758.66	-577,621.32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23,046.29	11,139,097.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其他		0.00	0.0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668,804.95	10,561,476.6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023,046.29	11,139,097.9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5,758.66	-577,621.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四）	-0.29	0.16

	十八)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五、(四十八)	-0.29	0.16

法定代表人：杨培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春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春燕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四)	142,516,605.99	261,934,508.39
减：营业成本	十五、(四)	129,286,538.57	234,326,613.63
税金及附加		397,942.42	313,562.96
销售费用		1,705,614.15	3,131,588.24
管理费用		6,768,085.52	8,027,065.01
研发费用		8,274,138.43	9,161,750.72
财务费用		5,720,766.93	5,180,739.44
其中：利息费用		5,660,584.57	5,101,948.58
利息收入		32,614.84	10,656.55
加：其他收益		1,576,231.96	5,436,100.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五)	-7,671.06	-1,084,239.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75,678.53	-1,944,619.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72.03	-72,466.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63,169.69	4,127,963.06
加：营业外收入		18,714.54	7,674.85
减：营业外支出		6,695.73	4,320.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51,150.88	4,131,317.32
减：所得税费用		-2,824,977.86	-645,848.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26,173.02	4,777,165.8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9,426,173.02	4,777,165.89

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 其他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 其他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26,173.02	4,777,165.89
七、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9,591,728.38	505,044,306.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5,833,500.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6,904,955.59	7,162,29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496,683.97	518,040,105.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694,121.19	396,465,113.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166,885.90	32,209,085.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93,286.15	12,860,811.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17,688,593.50	25,771,16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642,886.74	467,306,17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02.77	50,733,929.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58,674.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58,674.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03,531.05	46,984,210.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03,531.05	46,984,21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93,531.05	-46,925,536.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6,2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358,129.71	87,3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358,129.71	93,5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559,517.07	68,696,236.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34,870.65	6,837,896.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4,951,724.45	4,131,295.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146,112.17	79,665,428.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2,017.54	13,924,571.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50.45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25,865.83	17,732,964.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99,491.71	14,866,527.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3,625.88	32,599,491.71

法定代表人：杨培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春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春燕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266,317.60	319,470,595.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7,685.95	5,454,43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594,003.55	324,925,028.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492,081.72	226,776,226.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50,926.12	11,108,342.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53,638.97	6,446,121.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25,558.45	15,808,28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322,205.26	260,138,97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28,201.71	64,786,053.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80,891.96	2,449,048.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10,6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23,219.22	1,200,61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04,111.18	14,299,65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04,111.18	-14,299,658.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6,2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958,129.71	2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1,096.80	4,546,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59,226.51	32,786,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809,900.00	34,835,447.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35,904.59	5,106,658.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3,770,192.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45,804.59	63,712,298.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13,421.92	-30,925,998.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18,890.97	19,560,396.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21,140.34	9,060,743.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249.37	28,621,140.3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640,000.00	0.00	0.00	0.00	7,577,920.30	0.00	0.00	0.00	5,519,957.20	0.00	50,863,177.94	2,964,008.05	140,565,063.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640,000.00	0.00	0.00	0.00	7,577,920.30	0.00	0.00	0.00	5,519,957.20	0.00	50,863,177.94	2,964,008.05	140,565,063.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213,03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23,046.29	-1,645,588.75	-22,455,604.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23,046.29	-1,645,758.66	-22,668,804.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213,03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9.91	213,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9.91	169.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213,03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09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73,640,000.00	0.00	0.00	0.00	7,790,950.39	0.00	0.00	0.00	5,519,957.20	0.00	29,840,131.65	1,318,419.30	118,109,458.54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	专	盈余	一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他综合收益	项储备	公积	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0.00	0.00	0.00	4,924,620.30	0.00	0.00	0.00	5,042,240.61	0.00	60,201,796.56	3,541,629.37	123,710,286.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0.00	0.00	0.00	4,924,620.30	0.00	0.00	0.00	5,042,240.61	0.00	60,201,796.56	3,541,629.37	123,710,286.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40,000.00	0.00	0.00	0.00	2,653,300.00	0.00	0.00	0.00	477,716.59	0.00	-9,338,618.62	-577,621.32	16,854,776.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39,097.97	-577,621.32	10,561,476.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640,000.00	0.00	0.00	0.00	2,653,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293,3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640,000.00	0.00	0.00	0.00	2,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2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53,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3,30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7,716.59	0.00	-20,477,716.59	0.00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7,716.59	0.00	-477,716.59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73,640,000.00	0.00	0.00	0.00	7,577,920.30	0.00	0.00	0.00	5,519,957.20	0.00	50,863,177.94	2,964,008.05	140,565,063.49

法定代表人：杨培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春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春燕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640,000.00	0.00	0.00	0.00	7,577,920.30	0.00	0.00	0.00	5,519,957.20	0.00	11,224,614.72	97,962,492.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640,000.00	0.00	0.00	0.00	7,577,920.30	0.00	0.00	0.00	5,519,957.20	0.00	11,224,614.72	97,962,492.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0.00	0.00	0.00	0.00	213,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426,173.02	-9,212,973.02

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426,173.02	-9,426,173.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213,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213,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20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留存收益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73,640,000.00	0.00	0.00	0.00	7,791,120.30	0.00	0.00	0.00	5,519,957.20	0.00	1,798,441.70	88,749,519.20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0.00	0.00	0.00	4,924,620.30	0.00	0.00	0.00	5,042,240.61	0.00	26,925,165.42	86,892,026.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0.00	0.00	0.00	4,924,620.30	0.00	0.00	0.00	5,042,240.61	0.00	26,925,165.42	86,892,026.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640,000.00	0.00	0.00	0.00	2,653,300.00	0.00	0.00	0.00	477,716.59	0.00	- 15,700,550.70	11,070,46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77,165.89	4,777,165.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3,640,000.00	0.00	0.00	0.00	2,653,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293,3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640,000.00	0.00	0.00	0.00	2,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2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53,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3,30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7,716.59	0.00	- 20,477,716.59	-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7,716.59	0.00	-477,716.59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73,640,000.00	0.00	0.00	0.00	7,577,920.30	0.00	0.00	0.00	5,519,957.20	0.00	11,224,614.72	97,962,492.22
----------	---------------	------	------	------	--------------	------	------	------	--------------	------	---------------	---------------

三、财务报表附注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厦门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于2005年1月18日在福建省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2015年12月4日,公司名称由“厦门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变更为“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6月6日的发起人协议和2016年6月6日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章程,以2016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将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本为人民币3,000.00万元。原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即为股份公司的全体发起人。按照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草案)的规定,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30,050,808.97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股份公司股份,按1:0.9983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3,000.00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人民币50,808.97元计入资本公积。2016年6月24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2016年12月30日第三次股东大会决议、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455.00万元,增加股份455.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4元,由全体新股东以货币资金投入共计1,820.00万。

根据2020年11月30日的公司股东会决议: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4,5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每10股转增3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8,370,000股。

根据2020年12月16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自然人股东杨培顺以3,749,000.00元认购了本公司股票1,630,000股,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的股本增至50,000,000股。

根据2023年9月4日的公司股东会决议: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0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50,0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70,000,000股。

根据2023年10月23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股东厦门恒益富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6,240,000.00

元认购了本公司股票 3,640,000 股，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的股本增至 73,640,000 股。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 7,364.00 万股，注册资本 7,364.00 万元，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1 单元；法定代表人：杨培顺；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350206769261496E。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中构新材，证券代码：839777。

经营范围：其他未列明制造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销售楼承板等钢结构产品。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厦门晟乾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杨培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

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无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

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1）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0.00%
组合 2：除组合 1 外的应收款项	
其中：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2）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0%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其中：1 年以内（含 1 年）	5%

（3）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押金、备用金、保证金	0.00%
组合 2：除组合 1 外的应收款项	
其中：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4）合同资产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关联方对应形成的合同资产	0%
组合 2：除组合 1 以外的其他合同资产	
其中：1 年以内（含 1 年）	5%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率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30-50	5.00	1.90- 3.17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10	5.00	9.50-23.75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00	9.50-31.67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外购软件	3-8 年	平均摊销	0%	受益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主要指企业为实施研究开发项目而购买的原材料等相关支出；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为执行研究开发活动而购置的仪器和设备以及研究开发项目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用，包括研发设施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

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主要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的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装备调试费主要包括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如研制生产机器、模具和工具，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无形资产摊销费用主要指因研究开发活动需要购入的专有技术（包括专利、非专利发明、许可证、专有技术、设计和计算方法等）所发生的费用摊销；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指企业委托境内其他企业、大学、研究机构、转制院所、技术专业服务机构和境外机构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项目成果为企业拥有，且与企业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其他费用主要指为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其他费用，如办公费、通讯费、专利申请维护费等。

5、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 1、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 2、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二)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六)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对于无需根据工程项目结算进度直接销售的商品，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指定地点交货，并开具销货清单且得到客户认可确认时，公司确认收入；对于需根据工程项目结算进度销售的商品，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运至指定地点后，客户安装完成，并与公司核对商品数量、金额，确认无误后，根据结算单据，公司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二十七)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部分确认为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除规定明确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部分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

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六）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三、（三十）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

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三十一)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

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无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	25%
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	25%
扬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惠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厦门中构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漳州铭图工贸有限公司	25%
厦门晟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厦门中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

依据 2022 年 12 月 16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厦门市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本公司通过 2022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5100004，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即本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可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扬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惠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厦门中构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厦门晟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孙公司漳州铭图工贸有限公司本年适用上述税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0.76	
银行存款	2,173,625.12	35,839,219.18
其他货币资金	1,370,000.00	1,188.0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合计	3,543,625.88	35,840,407.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 项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27,786.97	7,54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6,699,000.00	1,217,704.81
应收票据小计	13,326,786.97	8,757,704.81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34,950.00	60,885.24
合计	12,991,836.97	8,696,819.57

2、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26,786.97	100.00	334,950.00	2.51	12,991,836.97	8,757,704.81	100.00	60,885.24	0.70	8,696,819.57
其中：										
组合 1	6,627,786.97	49.73			6,627,786.97	7,540,000.00	86.10%			7,540,000.00
组合 2	6,699,000.00	50.27	334,950.00	5.00	6,364,050.00	1,217,704.81	13.90%	60,885.24	5.00	1,156,819.57
合计	13,326,786.97	100.00	334,950.00		12,991,836.97	8,757,704.81	100.00	60,885.24		8,696,819.57

3、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6,225.00	6,479,630.97
商业承兑汇票		6,199,000.00
合计	186,225.00	12,678,630.97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8,944,285.51	102,335,054.84
1 至 2 年	33,698,968.50	22,468,672.79
2 至 3 年	15,198,195.33	8,997,627.03
3 至 4 年	7,464,552.93	3,846,875.92
4 至 5 年	2,166,516.56	1,374,098.95
5 年以上	1,559,959.43	2,129,463.40
小计	139,032,478.26	141,151,792.93
减：坏账准备	18,902,018.90	15,215,088.65
合计	120,130,459.36	125,936,704.28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139,032,478.26	100.00	18,902,018.90	13.60	120,130,459.36	141,151,792.93	100.00	15,215,088.65	10.78	125,936,704.28
其中：										
组合 1										
组合 2	139,032,478.26	100.00	18,902,018.90	13.60	120,130,459.36	141,151,792.93	100.00	15,215,088.65	10.78	125,936,704.28
合计	139,032,478.26	100.00	18,902,018.90		120,130,459.36	141,151,792.93	100.00	15,215,088.65		125,936,704.2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8,944,285.51	3,947,214.29	5.00
1 至 2 年	33,698,968.50	3,369,896.85	10.00
2 至 3 年	15,198,195.33	4,559,458.61	30.00
3 至 4 年	7,464,552.93	3,732,276.47	50.00
4 至 5 年	2,166,516.56	1,733,213.25	80.00
5 年以上	1,559,959.43	1,559,959.43	100.00
合计	139,032,478.26	18,902,018.9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4,043,968.79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金额为 357,038.54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 末余额	合同资 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和合同资 产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 公司	48,490,123.97		48,490,123.97	34.88	3,456,045.7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 公司	21,149,388.63		21,149,388.63	15.21	4,112,801.0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 局有限公司	8,874,991.61		8,874,991.61	6.38	2,825,167.26
中冶（上海）钢结 构科技有限公司	7,158,880.88		7,158,880.88	5.15	357,944.04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4,477,067.46		4,477,067.46	3.22	738,237.11
合计	90,150,452.55		90,150,452.55	64.84	11,490,195.23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89,074.67	98.07	5,856,440.77	85.57
1 至 2 年	4,627.04	0.14	866,305.15	12.66
2 至 3 年			120,177.43	1.76
3 年以上	58,107.04	1.79	1,271.24	0.02
合计	3,251,808.75	100.00	6,844,194.59	100.01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237,240.35	4,075,441.93
合计	1,237,240.35	4,075,441.93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13,946.01	3,528,478.53
1 至 2 年	219,189.94	256,175.91
2 至 3 年	248,685.91	493,389.40
3 至 4 年	350,000.00	1,2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331,821.86	4,279,243.84
减：坏账准备	94,581.51	203,801.91
合计	1,237,240.35	4,075,441.9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1,821.86	100.00	94,581.51	7.10	1,237,240.35	4,279,243.84	100.00	203,801.91	4.76	4,075,441.93
其中：										
组合 1	751,811.24	56.45			751,811.24	1,053,838.49	24.63			1,053,838.49
组合 2	580,010.62	43.55	94,581.51	16.31	485,429.11	3,225,405.35	75.37	203,801.91	6.32	3,021,603.44
合计	1,331,821.86	100.00	94,581.51		1,237,240.35	4,279,243.84	100.00	203,801.91		4,075,441.9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203,801.91			203,801.91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9,220.40			109,220.4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50,000.0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94,581.51			94,581.51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4,279,243.84			4,279,243.8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2,947,421.98			2,947,421.98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331,821.86			1,331,821.86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 59,220.40 元。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金额为 50,000.00 元。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	420,000.00	1,012,698.49
押金及备用金	331,811.24	41,140.00
待弥补的拆迁支出		1,990,698.14
借款	238,685.91	548,693.57
税金	118,181.94	154,690.27
其他	223,142.77	527,307.77
合计	1,331,821.86	4,275,228.24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 同履约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66,281.65		10,466,281.65	14,574,200.01	10,045.01	14,564,155.00
库存商品	5,772,367.08	275,445.74	5,496,921.34	6,716,001.74	102,869.17	6,613,132.57
发出商品	10,389,575.19	134,918.37	10,254,656.82	8,071,824.31	36,136.81	8,035,687.50
合计	26,628,223.92	410,364.11	26,217,859.81	29,362,026.06	149,050.99	29,212,975.0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045.01			10,045.01		
库存商品	102,869.17	172,576.57				275,445.74
发出商品	36,136.81	98,781.56				134,918.37
合计	149,050.99	271,358.13		10,045.01		410,364.11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及留底税额	3,970,187.22	3,393,443.67
内部往来税额差异	1,674,004.67	1,947,977.22
合计	5,644,191.89	5,341,420.89

(八)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72,912,996.95	72,912,996.95
（2）本期增加金额	8,223,023.92	8,223,023.92
— 外购		
—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223,023.92	8,223,023.92
—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5,621.51	215,621.51
— 处置		
— 转为自用	215,621.51	215,621.51
（4）期末余额	80,920,399.36	80,920,399.36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7,586,954.38	7,586,954.38
（2）本期增加金额	3,657,684.26	3,657,684.26
— 计提或摊销	3,332,098.60	3,332,098.60
— 其他	325,585.66	325,585.66
（3）本期减少金额	27,313.73	27,313.73
— 处置		
— 转为自用	27,313.73	27,313.73
（4）期末余额	11,217,324.91	11,217,324.91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 计提		
—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 其他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703,074.45	69,703,074.45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65,326,042.57	65,326,042.57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56,245,325.57	140,229,616.55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156,245,325.57	140,229,616.55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18,365,362.03	42,149,328.68	2,255,305.56	1,765,822.18	164,535,818.45
（2）本期增加金额	20,518,178.63	19,306,388.94	504,398.59	537,529.09	40,866,495.25
—购置	740,566.64	18,704,619.02	504,398.59	62,989.16	20,012,573.41
—在建工程转入	19,561,990.48	601,769.92		474,539.93	20,638,300.33
—企业合并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15,621.51				215,621.51
（3）本期减少金额	13,212,097.54	2,141,790.01	251,911.50	26,053.97	15,631,853.02
—处置或报废	2,074,615.89	1,818,480.25	251,911.50		4,145,007.64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8,223,023.92				8,223,023.92
—其他	2,914,457.73	323,309.76		26,053.97	
（4）期末余额	125,671,443.12	59,313,927.61	2,507,792.65	2,277,297.30	189,770,460.68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6,479,870.93	16,174,039.66	535,120.78	1,117,170.53	24,306,201.90
（2）本期增加金额	5,081,862.11	4,956,338.90	461,579.58	215,605.47	10,715,386.06
—计提	5,054,548.38	4,956,338.90	461,579.58	215,605.47	10,688,072.3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7,313.73				27,313.73
—其他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208,660.89	259,027.76		28,764.20	1,496,452.85
—处置或报废	880,295.56	115,693.73		4,012.93	1,000,002.22
—转出投资性房地产	325,585.66				325,585.66
—其他	2,779.67	143,334.03		24,751.27	170,864.97
(4) 期末余额	10,353,072.15	20,871,350.80	996,700.36	1,304,011.80	33,525,135.11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5,318,370.97	38,442,576.81	1,511,092.29	973,285.50	156,245,325.57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11,885,491.10	25,975,289.02	1,720,184.78	648,651.65	140,229,616.55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1,792,458.73		21,792,458.73	18,221,013.00		18,221,013.00
工程物资						
合计	21,792,458.73		21,792,458.73	18,221,013.00		18,221,013.00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城东钢结构厂房	20,394,520.80		20,394,520.80	1,968,573.82		1,968,573.82
漳浦钢结构厂房				16,217,040.95		16,217,040.95
光伏项目建设	972,834.09		972,834.09			
改造厂房	325,103.84		325,103.84			
软件开发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35,398.23		35,398.23
合计	21,792,458.73		21,792,458.73	18,221,013.00		18,221,013.00

(十一)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9,943,684.52	19,943,684.52
（2）本期增加金额	4,151,649.56	4,151,649.56
—新增租赁	4,151,649.56	4,151,649.56
—企业合并增加		
—重估调整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3,701,177.88	3,701,177.88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3,701,177.88	3,701,177.88
(4) 期末余额	20,394,156.20	20,394,156.20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8,605,339.22	8,605,339.22
(2) 本期增加金额	3,296,002.86	3,296,002.86
—计提	3,296,002.86	3,296,002.86
(3) 本期减少金额	3,701,177.88	3,701,177.88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3,701,177.88	3,701,177.88
(4) 期末余额	8,200,164.20	8,200,164.20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193,992.00	12,193,992.00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1,338,345.30	11,338,345.30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8,351,021.89	904,498.55	9,255,520.44
(2) 本期增加金额	2,773,209.91		2,773,209.91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2,773,209.91		2,773,209.91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其他			
(4) 期末余额	11,124,231.80	904,498.55	12,028,730.35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473,306.58	343,512.05	816,818.63
(2) 本期增加金额	310,246.94	146,252.64	456,499.58
—计提	310,246.94	146,252.64	456,499.58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其他			
(4) 期末余额	783,553.52	489,764.69	1,273,318.21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其他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340,678.28	414,733.86	10,755,412.14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7,877,715.31	560,986.50	8,438,701.81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及其他设施装修	6,371,825.06	13,098.11	412,878.17		5,972,045.00
车间改造费用	636,147.24	565,903.63	361,402.62		840,648.25
财产保险费	126,375.39		15,014.88		111,360.51
广告制作费	74,984.31		47,358.48		27,625.83
软件服务费	91,168.56	61,974.13	91,090.84		62,051.85
服务器	90,545.01		35,049.72		55,495.29
其他	23,388.60		23,388.60		
合计	7,414,434.17	640,975.87	986,183.31		7,069,226.73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资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资
	差异	产	差异	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741,914.52	3,069,852.40	15,628,826.79	2,592,114.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26,033.20	244,698.36	2,563,900.70	592,275.56
可抵扣亏损	37,525,760.34	5,138,024.69	5,862,114.90	1,236,681.89
租赁负债	13,761,826.09	688,091.31	12,706,962.84	3,176,740.71
合计	73,355,534.15	9,140,666.76	36,761,805.23	7,597,813.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	递延所得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负
	性差异	税负债	差异	债
使用权资产	12,193,992.00	609,699.60	11,338,345.30	2,834,586.3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244.68	2,329.87		
合计	12,210,236.68	612,029.47	11,338,345.30	2,834,586.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抵销后递延所得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抵销后递延所得
	和负债互抵金额	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和负债互抵金额	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9,699.60	9,140,66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9.87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与长期资产相关的设备及工程款	1,735,019.00		1,735,019.00	1,815,419.00		1,815,419.00
合计	1,735,019.00		1,735,019.00	1,815,419.00		1,815,419.00

(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70,000.00	1,370,000.00		资金冻结	3,240,915.47	3,240,915.47		资金冻结
固定资产	107,031,443.53	96,976,975.53		抵押	115,593,691.11	109,308,899.32		抵押
无形资产	4,893,970.07	4,496,997.04		抵押	2,120,760.16	1,908,684.15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79,455,194.15	68,260,774.70		抵押	72,912,996.95	65,326,042.57		抵押
在建工程	21,367,354.89	21,367,354.89		抵押	1,968,573.82	1,968,573.82		抵押
合计	214,117,962.64	192,472,102.16			195,836,937.51	181,753,115.33		

(十七)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22,5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抵押+保证借款	57,200,000.00	37,2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4,476,526.43	9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4,100,000.00	
E 信通贴现	13,191,023.02	15,012,893.31
借款利息	74,190.08	92,155.41
合计	101,541,739.53	73,205,048.7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抵押+保证借款：

1)本公司以子公司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名下厂房（晟乾钢品城东房产（办公楼、宿舍楼、守卫室、锅炉房、1-3、5-7 号厂房、厦门晟乾钢品新型工业厂房面板生产项目-8 号厂房在建工程），抵押品净值 159,463,123.12）作为抵押物，由杨培顺及肖宝凤担保，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借款 5,200,000.00 元；

2)本公司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名下专利（证书号第 7100925 号、证书号第 6326543 号、证书号第 6202444 号）作为抵押物，由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担保，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借款 20,000,000.00 元；

3)本公司子公司厦门中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关联方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名下厂房(办公楼、宿舍楼、守卫室、锅炉房、1-3,5-7 号厂房、厦门晟乾钢品新型工业厂房面板生产项目-8 号厂房在建工程)，抵押品净值 159,463,123.12）作为抵押物，由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担保，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借款 10,000,000.00 元；

4)本公司子公司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工业厂房作为抵押物，由杨培顺及肖宝凤担保，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20,000,000.00 元；

5)本公司子公司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以母公司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房产(漳浦县绥安工业区,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大亭路,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1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2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3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4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84 号地下二层第 355-357,752-754 号车位）作为抵押品，由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保证担保，向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借款共计人民币 2,00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 元。

2、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八)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包括商品、服务、租赁）	19,221,129.15	37,846,397.15
设备及工程款	8,339,605.72	7,922,616.88
其他		
合计	27,560,734.87	45,769,014.03

(十九)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租赁款	345,690.18	46,018.03
合计	345,690.18	46,018.03

(二十)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4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740,000.00	

(二十一)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10,656,810.00	8,780,142.09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10,656,810.00	8,780,142.09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672,229.31	26,252,515.01	26,931,518.74	1,993,225.5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73,102.36	1,773,102.36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其他				
合计	2,672,229.31	28,025,617.37	28,704,621.10	1,993,225.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69,229.31	23,569,209.82	24,267,203.25	1,971,235.88
(2) 职工福利费		1,129,465.67	1,112,617.67	16,848.00
(3) 社会保险费		1,061,035.77	1,061,035.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1,570.80	871,570.80	
工伤保险费		128,557.74	128,557.74	
生育保险费		60,907.23	60,907.23	
(4) 住房公积金		401,030.00	401,03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00.00	91,773.75	89,632.05	5,141.70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7)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672,229.31	26,252,515.01	26,931,518.74	1,993,225.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721,877.72	1,721,877.72	
失业保险费		51,224.64	51,224.64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773,102.36	1,773,102.36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852,522.60	3,634,266.42
企业所得税	12,916.08	229,593.04
个人所得税	37,386.71	45,655.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902.18	77,088.57
教育费附加	13,890.09	33,491.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9,260.06	22,327.53
房产税	785,028.10	616,024.00
土地使用税	83,439.02	80,714.56
印花税	78,609.44	106,886.90
合计	1,902,954.28	4,846,048.27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588,410.47	4,097,444.66
合计	1,588,410.47	4,097,444.66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527,870.83	3,945,367.46
其他	60,539.64	152,077.20
合计	1,588,410.47	4,097,444.66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3,808,297.79	47,620,118.41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608,395.1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638,436.00	2,210,586.04
合计	105,055,128.93	49,830,704.45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1,174,519.86	1,164,102.39
承兑汇票背书对冲的应付账款	7,491,507.29	8,297,704.81
合计	8,666,027.15	9,461,807.20

(二十七)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4,416,000.00	4,608,000.00
保证借款	1,072,023.73	
抵押+保证借款	64,003,117.03	119,116,865.76
合计	69,491,140.76	123,724,865.7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抵押+保证借款：

1)本公司以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自有产权（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大亭路、漳浦县绥安工业区）作为抵押物，由杨培顺、肖宝凤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款共计人民币 31,00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0,800,000.00 元，其中 30,80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

2)本公司以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自有产权（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大亭路、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及本公司自有产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1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2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3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4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84 号地下二层第 355-357,752-754 号车位）作为抵押物，由杨培顺、肖宝凤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款共计人民币 9,00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8,800,000.00 元，其中 8,80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

3)本公司以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自有产权（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大亭路、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及本公司自有产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1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2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3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4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84 号地下二层第 355-357,752-754 号车位）作为抵押物，由杨培顺、肖宝凤

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款共计人民币 7,00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800,000.00 元，其中 6,80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

4)本公司子公司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将自有产权（同安区环城东路 207 号办公楼、宿舍楼、守卫室、锅炉房、1-3,5-7 号厂房）作为抵押品，由杨培顺保证担保，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共计人民币 24,00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6,338,749.03 元，其中 2,298,143.41 元为一年内到期；

5)本公司子公司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将自有产权（同安区环城东路 207 号办公楼、宿舍楼、守卫室、锅炉房、1-3,5-7 号厂房、厦门晟乾钢品新型工业厂房面板生产项目-8 号厂房在建工程）作为抵押品，由杨培顺及肖宝凤担保，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67,00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3,401,716.56 元，其中 6,239,205.15 元为一年内到期。

6)本公司子公司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以母公司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房产（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1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2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3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78 号 2804 单元，集美区杏林湾路 484 号地下二层第 355-357,752-754 号车位）以及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自有产权（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大亭路、漳浦县绥安工业区）作为抵押物，由杨培顺及肖宝凤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款 3,00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900,000.00 元，其中 10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

2、保证借款：

1)本公司由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杨培顺担保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人民币 10,29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9,162,750.00 元。其中 9,162,75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

2)本公司由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杨培顺担保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人民币 9,71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9,467,250.00 元。其中 9,467,25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

3)本公司由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担保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人民币 19,75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9,750,000.00 元。其中 19,75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

4)扬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深圳前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900,000.0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424,999.98 元。其中 1,352,976.25 元为一年内到期。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租赁款	10,476,366.34	10,496,376.72
合计	10,476,366.34	10,496,376.72

(二十九)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86,000.00	473,517.71	912,482.29	政府补助款
合计		1,386,000.00	473,517.71	912,482.29	

(三十)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73,640,000.00						73,640,000.00

(三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524,620.30			7,524,620.30
其他资本公积	53,300.00	213,030.09		266,330.09
合计	7,577,920.30	213,030.09		7,790,950.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新增的资本公司系员工持股计划在服务期内确认的相应的金额。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519,957.20			5,519,957.2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519,957.20			5,519,957.20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0,863,177.94	60,201,796.5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0,863,177.94	60,201,796.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23,046.29	11,139,097.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7,716.5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840,131.65	50,863,177.94

(三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8,325,892.14	269,264,382.77	452,354,147.78	405,135,928.47
其他业务	10,528,731.68	5,625,368.00	11,076,832.64	6,621,008.45
合计	298,854,623.82	274,889,750.77	463,430,980.42	411,756,936.92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180.25	87,831.57
教育费附加	46,269.25	48,675.55
地方教育附加	30,846.14	47,526.64
房产税	1,633,174.92	1,022,405.53
土地使用税	189,377.40	182,808.75
车船使用税	7,020.00	4,760.40
印花税	304,883.89	344,485.18
其他	58.34	82.85
合计	2,305,810.19	1,738,576.47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672,711.53	4,785,646.26
租赁费	105,035.99	98,854.74
折旧	2,233.62	2,831.40
办公费	29,892.43	36,084.55
差旅费	521,309.20	740,754.86
业务招待费	228,525.54	244,381.90
交通费	6,082.51	21,668.8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车辆费	67,510.75	132,604.92
咨询服务费	7,575.34	500.00
广告宣传费	29,835.37	22,424.30
中介服务费	14,708.98	45,630.98
其他	251,334.94	306,418.54
合计	4,936,756.20	6,437,801.29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9,536,479.03	10,596,400.80
租赁费	154,274.83	240,594.65
折旧	3,544,093.64	2,216,059.84
无形资产摊销	276,018.94	225,156.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8,976.55	236,630.89
水电费	148,991.72	39,455.60
物业费	168,767.64	171,121.76
办公费	295,130.74	287,856.22
交通费	29,794.59	49,917.62
招待费	426,680.14	229,930.86
差旅费	130,753.99	120,295.75
车辆费	92,035.61	126,845.39
商业保险	39,245.85	57,191.90
咨询服务费	113,457.54	348,106.73
中介服务费	644,302.45	889,059.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82,352.13	226,768.01
其他	608,881.09	859,880.12
合计	16,520,236.48	16,921,272.07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费用	3,103,921.59	4,046,612.13
直接投入费用	4,974,054.26	6,952,969.47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476,022.48	731,675.27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253,368.14	119,266.06
燃料动力费	5,863.26	18,411.76
其他费用	1,388,450.48	494,900.31
合计	10,201,680.21	12,363,835.00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11,484,879.20	7,706,880.9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50,413.86	801,914.98
减：利息收入	39,969.00	21,654.15
汇兑损益	-1,850.45	
其他	130,726.72	142,203.66
合计	11,573,786.47	7,827,430.42

(四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065,306.04	5,221,882.8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280.13	6,253.35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432,618.74
招用建档立卡人员抵减增值税	90,128.56	20,150.00
工会经费返还	600.00	31,890.40
增值税加计抵减或减免	588,042.69	699,572.93
其他		52,967.46
合计	1,748,357.42	6,465,335.72

(四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款项转让形成的投资收益	-7,671.06	-1,109,152.69
合计	-7,671.06	-1,109,152.69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74,064.76	30,885.2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43,968.79	1,692,500.42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9,220.40	166,268.0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减值损失		
合计	4,258,813.15	1,889,653.67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51,268.11	34,550.83
合计	251,268.11	34,550.83

(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5,873.96	4,105.99	-115,873.96
其他长期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115,873.96	4,105.99	-115,873.96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拆迁补偿结余款	1,840,750.30		1,840,750.30
其他	61,950.96	62,523.18	61,950.96
合计	1,902,701.26	62,523.18	1,902,701.26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56,678.61		1,036,412.51
滞纳金	7,786.06		
诉讼赔偿	2,076,549.00		2,076,549.00
其他	562,825.11	419,583.33	690,877.27
合计	3,803,838.78	419,583.33	3,803,838.78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4,412.54	363,574.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65,410.47	-1,460,898.48
合计	-3,690,997.93	-1,097,324.03

(四十八)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1,023,046.29	11,139,097.9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3,640,000.00	70,606,666.67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16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29	0.16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21,023,046.29	11,139,097.9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73,640,000.00	70,606,666.67
稀释每股收益	-0.29	0.16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29	0.16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金往来、保证金、员工借款等	5,167,967.61	680,445.10
存款利息收入	39,969.00	21,654.15
其他收益及营业外收入	1,697,018.98	6,460,198.90
合计	6,904,955.59	7,162,298.1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金往来、保证金、员工借款等	3,211,521.32	11,144,855.54
支付日常经营费用	11,739,645.91	14,322,726.41
其他	2,737,426.27	303,582.79
合计	17,688,593.50	25,771,164.74

2、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租赁相关款项	4,951,724.45	4,131,295.80
合计	4,951,724.45	4,131,295.80

(五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668,804.95	10,561,476.65
加：信用减值损失	4,258,813.15	1,889,653.67
资产减值准备	251,268.11	34,550.83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4,020,170.93	9,393,175.98
油气资产折耗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96,002.86	3,822,812.38
无形资产摊销	456,499.58	366,543.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86,183.31	1,336,415.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1,780.36	-4,105.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484,879.20	6,904,043.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71.06	1,109,152.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3,154.01	-4,160,544.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32,256.46	2,834,586.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3,802.14	7,690,977.6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65,910.46	4,147,020.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63,147.59	4,808,171.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02.77	50,733,929.3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73,625.88	32,599,491.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599,491.71	14,866,527.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25,865.83	17,732,964.3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173,625.88	32,599,491.71
其中：库存现金	0.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73,625.12	32,598,30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88.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3,625.88	32,599,491.71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母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 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费用	3,103,921.59	4,046,612.13
直接投入费用	4,974,054.26	6,952,969.47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476,022.48	731,675.27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253,368.14	119,266.06
燃料动力费	5,863.26	18,411.76
其他费用	1,388,450.48	494,900.31
合计	10,201,680.21	12,363,835.0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201,680.21	12,363,835.00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新成立的分公司：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漳浦分公司。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	1580 万元	漳浦县	漳浦县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厦门市	厦门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扬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扬州市	扬州市	制造业	70.00		新设
惠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00 万元	惠州市	惠州市	制造业	100.00		新设
厦门中构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 万元	厦门市	厦门市	信息技术服务	60.00		新设
漳州铭图工贸有限公司	600 万元	漳浦县	漳浦县	制造业		100.00	收购资产
厦门晟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	厦门市	厦门市	制造业		100.00	新设
厦门中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厦门市	厦门市	供应链服务	100.00		新设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和地方大型的商业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对于来源于银行借款的利率风险，本公司通过与银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不断优化借款的合理结构，确保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由于本公司未涉及以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公司基本不面临汇率风险主。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厦门晟乾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市	商务服务业	5,000.00	50.84	50.84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杨培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福建盛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兄弟杨顺建控制的企业
漳州盛新钢结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兄弟的配偶胡丽君持股 20%担任执行董事
漳州顺盛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兄弟杨顺智控制的企业
厦门金凯盛金属有限公司	董事长叔叔李火金控制的企业
厦门市欣德瑞进出口有限公司	股东许宝珠控制的企业
扬州杰尔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厦门市晟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漳州市凯永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兄弟杨佩璋控制的企业
福建天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肖宝凤	实际控制人的配偶
林建生	公司董事
肖明土	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福建盛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69,406.64	77,929.30
福建天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318,5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司			
扬州杰尔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11,565.29	10,176.7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福建盛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308,934.30	252,546.02
扬州杰尔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35,977.72	2,470.80
扬州杰尔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2389.38	8,283.9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厦门市晟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厂房						457,142.86		520,000.00		
扬州杰尔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887,755.00	68,791.85				1,403,367.00	73,610.29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	5,000,000.00	2024/1/18	2025/1/17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	5,000,000.00	2024/1/25	2025/1/24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	10,000,000.00	2024/12/31	2025/12/30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	8,500,000.00	2023/10/24	2024/10/24	是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	11,250,000.00	2023/10/24	2024/10/24	是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	8,500,000.00	2022/10/25	2025/10/25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	11,250,000.00	2022/10/25	2025/10/25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杨培顺	6,798,825.14	2022/11/30	2024/2/29	是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杨培顺	2,310,292.06	2022/12/6	2024/3/6	是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杨培顺	4,121,063.74	2022/12/8	2024/3/8	是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杨培顺	1,010,558.30	2022/12/12	2024/3/12	是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杨培顺	2,771,184.35	2022/12/16	2024/3/16	是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杨培顺	2,988,076.41	2022/11/24	2024/2/24	是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杨培顺	10,290,000.00	2024/3/1	2025/6/1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漳浦盛新彩钢	9,710,000.00	2024/3/6	2025/6/6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结构有限公司、杨培顺				
杨培顺、肖宝凤、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	31,000,000.00	2022/10/9	2025/10/8	否
杨培顺、肖宝凤、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2/10/31	2025/10/30	否
杨培顺、肖宝凤、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2/11/11	2025/11/10	否
杨培顺、肖宝凤、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10/31	2024/10/30	是
杨培顺、肖宝凤、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4/10/30	2025/10/29	否
杨培顺、肖宝凤、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3/10/31	2026/10/30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	11,000,000.00	2021/3/17	2031/3/16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	13,000,000.00	2021/3/19	2031/3/16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	30,000,000.00	2022/6/24	2032/6/23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	20,000,000.00	2022/8/8	2032/6/23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	10,000,000.00	2022/10/21	2032/6/23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	7,000,000.00	2023/3/17	2032/6/23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	7,000,000.00	2023/9/4	2024/9/3	是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	10,000,000.00	2023/9/13	2024/9/12	是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	8,000,000.00	2023/10/16	2024/10/15	是
杨培顺、肖宝凤、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	5,200,000.00	2023/11/2	2024/11/1	是
杨培顺、肖宝凤、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11/3	2024/11/2	是
杨培顺、肖宝凤、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	5,200,000.00	2024/10/28	2025/10/27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	30,000,000.00	2024/8/23	2025/8/22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凤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	5,730,000.00	2024/11/28	2025/11/27	否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杨培顺、肖宝凤	4,270,000.00	2024/11/29	2025/11/28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561,955.27	2,525,441.99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漳州市凯永工贸有限公司			50,000.00	15,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福建天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22,950.00
	福建盛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236.47	
其他应付款			
	扬州杰尔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59,832.00	486,59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扬州杰尔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74,226.30	459,455.14
租赁负债			
	扬州杰尔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814,158.84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

(二) 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 2025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鉴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为了提高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公司经研究决定 2024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3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报表项目列示错误	董事会审批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0,622,050.10
2023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报表项目列示错误	董事会审批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0,622,050.10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7,641,590.81	80,137,088.73
1 至 2 年	31,015,290.86	20,464,345.43
2 至 3 年	14,413,257.77	8,087,643.09
3 至 4 年	6,923,988.13	3,798,965.80
4 至 5 年	2,166,516.56	708,482.79
5 年以上	894,343.27	2,129,463.40
小计	123,054,987.40	115,325,989.24
减：坏账准备	16,564,602.29	13,022,047.25
合计	106,490,385.11	102,303,941.99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123,054,987.40	100.00	16,564,602.29	13.46	106,490,385.11	115,325,989.24	100.00	13,022,047.25	11.29	102,303,941.99
其中：										
组合 1	6,650,685.32	5.40			6,650,685.32	1,065,343.77	0.92			1,065,343.77
组合 2	116,404,302.08	94.60	16,564,602.29	14.23	99,839,699.79	114,260,645.47	99.08	13,022,047.25	11.40	101,238,598.22
合计	123,054,987.40	100.00	16,564,602.29		106,490,385.11	115,325,989.24	100.00	13,022,047.25		102,303,941.9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0,990,905.49	3,049,545.28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31,015,290.86	3,101,529.09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14,413,257.77	4,323,977.33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6,923,988.13	3,461,994.07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2,166,516.56	1,733,213.25	80.00
5 年以上	894,343.27	894,343.27	100.00
合计	116,404,302.08	16,564,602.29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3,894,593.59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352,038.55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48,490,123.97		48,490,123.97	39.41	3,456,045.79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1,149,388.63		21,149,388.63	17.19	4,112,801.0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8,874,991.61		8,874,991.61	7.21	2,825,167.26
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477,067.46		4,477,067.46	3.64	738,237.12
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4,138,620.76		4,138,620.76	3.36	269,990.43
合计	87,130,192.43		87,130,192.43	70.81	11,402,241.63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4,074,707.54	2,414,978.81
合计	34,074,707.54	2,414,978.81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3,513,999.93	2,045,440.95
1 至 2 年	218,189.94	10,000.00
2 至 3 年	10,000.00	370,000.00
3 至 4 年	350,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34,092,189.87	2,425,440.95
减：坏账准备	17,482.33	10,462.14
合计	34,074,707.54	2,414,978.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092,189.87	100.00	17,482.33	0.05	34,074,707.54	2,425,440.95	100.00	10,462.14	0.43	2,414,978.81
其中：										
组合 1	33,860,733.25	99.32			33,860,733.25	2,216,198.12	91.37			2,216,198.12
组合 2	231,456.62	0.68	17,482.33	7.55	213,974.29	209,242.83	8.63	10,462.14	5.00	198,780.69
合计	34,092,189.87	100.00	17,482.33		34,074,707.54	2,425,440.95	100.00	10,462.14		2,414,978.8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0,462.14			10,462.1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020.19			7,020.1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7,482.33			17,482.3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425,440.95			2,425,440.95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1,666,748.92			31,666,748.92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4,092,189.87			34,092,189.87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7,020.19 元。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33,363,565.14	1,619,990.12
保证金	470,008.00	592,008.00
押金及备用金	26,802.60	4,200.00
其他	231,814.13	209,242.83
合计	34,092,189.87	2,425,440.95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414,247.94	1 年以内 (含 1 年)	51.08	
漳州铭图工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79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46.32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00,00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0.88	
税务局	税金	118,181.94	1 至 2 年 (含 3 年)	0.35	11,818.19
厦门中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87,696.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0.26	
合计		33,710,125.88		98.89	11,818.1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1,320,644.77		91,320,644.77	91,271,034.77		91,271,034.7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91,320,644.77		91,320,644.77	91,271,034.77		91,271,034.7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 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漳浦盛新彩钢结构有限公司	11,668,869.96						11,668,869.96	
厦门晟乾钢品科技有限公司	48,795,912.31					24,600.00	48,820,512.31	
扬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00,307.50					1,230.00	7,001,537.50	
惠州中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005,945.00					23,780.00	12,029,725.00	
厦门中构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厦门中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91,271,034.77					49,610.00	91,320,644.77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4,617,486.50	122,705,325.84	245,739,620.69	219,581,571.47
其他业务	7,899,119.49	6,581,212.73	16,194,887.70	14,745,042.16
合计	142,516,605.99	129,286,538.57	261,934,508.39	234,326,613.63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款项转让形成的投资收益	-7,671.06	-1,084,239.50
合计	-7,671.06	-1,084,239.50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21,780.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5,306.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5,231.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83,051.38	
小计	-268,654.06	
所得税影响额	338,719.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68.97	
合计	-598,305.0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3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6	-0.28	-0.28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5,666,356.51	505,044,306.41	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7,087,164.04	396,465,113.9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无变更。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3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报表项目列示错误	董事会审批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0,622,050.10
2023 年度“购买商品	董事会审批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550,622,050.10

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报表项目列示错误		支付的现金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末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收益	1,748,357.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873.96
加：营业外收入	1,902,701.26
加：营业外支出	-3,803,838.7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8,654.06
减：所得税影响数	338,719.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68.9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98,305.0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